

公司代码：601001

公司简称：大同煤业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有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文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993,873.37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在提取10%法定公积金14,899,387.34元后，按照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7,37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股利0.27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45,189,90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董事会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2
第九节	内部控制.....	4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5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同煤集团、集团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塔山煤矿、塔山公司	指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同塔建材	指	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色连煤矿、矿业公司	指	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公司	指	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高岭土公司	指	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
活性炭公司	指	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
秦发公司	指	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董事会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重大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同煤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Tong Coal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TC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建军	李菊平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352-7010476	0352-7023956
传真	0352-7011070	0352-7011070
电子信箱	dtqianjianjun@126.com	dtlijuping@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7003
公司网址	http://www.dtmy.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dtmy.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同煤业	601001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无变化。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无变更。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谭小青、韩少华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	8,676,260,258.11	10,843,633,159.46	-19.99	17,279,987,38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993,873.37	-1,400,602,869.45	110.64	62,630,19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8,807,363.36	-1,409,849,475.49	12.84	49,331,49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61,917.75	1,108,432,584.36	-64.85	866,884,692.72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83,996,510.16	7,322,595,001.26	-0.53	9,280,514,607.27
总资产	24,655,249,881.87	20,195,912,103.12	22.08	21,520,872,290.5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84	110.71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84	110.71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4	13.10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10.65	增加12.66个百分点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1	-10.72	减少5.89个百分点	0.53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253,328.03		19,213,327.03	19,581,233.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9,769,647.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00,000.00		2,000,000.00	1,88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5,087,531.51	*1	-2,200,389.47	-5,357,918.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687,833.18		-5,156,554.25	-1,659,303.00
所得税影响额	-9,621,436.68		-4,610,577.27	-1,151,808.89
合计	1,377,801,236.73		9,246,606.04	13,298,703.77

*1、主要影响因素为本年向母公司同煤集团整体转让四老沟、同家梁矿形成的营业外收入 12.6 亿。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公司面对经济形势严峻复杂、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煤炭价格大幅下滑等不利因素，紧紧围绕“两新”战略愿景，上下同心，克服重重困难使经营业绩实现了扭亏为盈，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开创了指标倍增、规模壮大、实力提升的良好局面。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85.48 亿元；

煤炭产量：完成 3027.02 万吨；

煤炭销量：完成 2362.39 万吨；

利润总额：完成 10.82 亿元；

净利润：完成 6.64 亿元；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49 亿元。

总结 2014 年的工作，主要有以下方面：

一、加速矿井流程再造，为煤炭做强提供新动力

为了有效应对煤炭市场压力，确保矿井的高产高效和示范引领作用，去年以来，公司对塔山等矿井进行流程再造，结合矿井自身实际，对业务流程进行再思考和再设计，寻找缺陷，实现矿井产能、管理、效益的再提升，坚持高碳资源低碳发展、黑色煤炭绿色发展。随着塔山等矿的流程再造、产能提升，实现了发展煤、延伸煤、超越煤，塔山循环经济园区得到了新发展，形成了新模式。

二、抓“四盯”增销量，煤炭销售渠道进一步拓展

2014 年，面对持续下行的煤炭市场，公司主要领导亲自带队访用户、跑销售、拓市场，现场定措施、想办法、抓落实，有力地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一是新用户开发工作取得成果。二是“海进江”效果明显，实现了销售网点前移、渠道拓宽、用户增加和销量上升。三是根据效益最大化原则，增加市场煤销售比例。四是积极强化产、运、洗、存“四位一体”机制，实现了产运平衡、以产保运、以运促销。五是通过优化煤质结构和多渠道配煤配销来提高煤炭销量。六是开展“以煤易货”销售，增加销量，节省了大量的销售成本。

三、构建“大安全”新格局，安全生产能力不断强化

去年，公司努力克服采掘衔接紧张、资源储量减少等不利因素，科学组织，以精细化管理为主线，以大安全管理为重点，深化“双基”建设，树立红线意识，安全工作成效显著，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保持了多年来的低控水平。

一是完善了“大安全”责任监管体系，加大了责任追究力度。安全专业委员会工作成效显著，“一岗双责”得到了落实。上至公司领导，下至区队班组长，层层有责任、层层抓落实，构建了完整的闭环监管体系。二是加大了问责处罚力度，加重一级处理责任事故，提高了安全震慑力。三是深入推进“双基”建设，广泛开展了安全精细化管理，为打造零事故环境奠定了坚实基础。四是突出了地测防治水等领域的监管重点，进一步强化了提升运输、一通三防、顶板支护的安全管理，有效遏制了重特大事故，减少了零打碎敲事故。五是加大了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开展了“23456”安全大检查、“234”安全突查和“六打六治”专项整治行动，做到了全面排查、分类治理、挂牌落实，实现了安全持续稳定。六是广泛开展了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全面提升了公司矿井的安全保障水平。

四、强化考核力度，经营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公司紧紧围绕“两新”战略愿景，把握形势，正视困难，牢固树立“打持久战”、“过紧日子”的思想，着力在“资本运作、开源节流、节支降耗、挖潜增盈、管理提效、考核兑现”六个方面实现管理新突破、效益再提升，完成了全年各项经营目标。

一是公司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和全方位对标管理，制定了强化经营管理的 18 条措施，出台了日考核、月考核、季考核、年度考核、任期考核、动态考核六方面工作的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强成本和预算管理，严格控制项目投资和概、预、决算，减少不必要的成本开支。同时，面对愈加严峻的形势，公司通过强化危机意识、节约意识、计划意识，严格执行“四严”要求：严格落实成本工程再降 10%；严格控制生产现场成本；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严格控制计划外支出。

二是公司以资本运作为抓手，强化资金监控，提高使用效率和效益，构建了投资运作、内部审计、法律防控等环环相扣的风险责任链条，保障了公司的经济活动健康运行。去年，公司针对煤价下跌，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流能力下滑的不利形势，多开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灵活捕捉信贷市场信息。通过中期票据的发行，不断优化了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并积极探索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等多种方式，积极与各家银行建立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扩大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改善公司资金状况。同时，公司严控投资风险，强化资金监管，对有较强盈利能力的大同煤矿集团财务公司进行了增资，对有盈利发展空间的准朔铁路进行了增资，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供了保障。

五、加强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持续优化

公司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模式、加强各子、分公司的治理规范，进一步推动了企业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内控方面，年初公司针对山西证监局现场检查情况，进行了专项整改，深入分析、查找原因，对公司治理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方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建立和执行方面、关联交易方面、信息披露方面、财务管理及财务核算方面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认真进行了整改和落实。同时，公司借此机会逐步完善了信息披露工作、关联交易、资金占用等方面的流程控制。

日常工作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十次董事会，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九次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等公告刊登在上海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及报刊，披露定期报告 7 份，临时报告 81 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持了法定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透明度。通过积极工作，主动提示各方信息保密及披露职责，避免了信息泄露、信息漏报。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针对证券市场行情低迷、煤炭板块下跌幅度较大，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难度加大的实际，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咨询和股东来访工作，通过股东大会、公告、电话咨询等多种形式，尽可能多的为投资者提供公司动态，使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发展有了进一步的了解，积极营造公司和投资者之间良好沟通平台，努力维护公司的市场形象。

员工培训方面，公司不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工作，一方面认真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积极参加证券监管部门召开的各项会议，及时了解和掌握国家的新政策、证券市场发展的新形势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增强对政策的理解度，增强规范运作的自觉性；另一方面做好日常学习工作，通过集中学习、聘请中介机构讲解、印发文件资料等多种形式，加强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对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提高其业务水平和科学决策的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676,260,258.11	10,843,633,159.46	-19.99
营业成本	5,420,417,734.84	7,228,552,965.94	-25.01
销售费用	2,178,927,100.14	2,026,324,362.60	7.53
管理费用	882,976,653.31	1,185,267,424.62	-25.50
财务费用	184,885,378.51	68,712,799.46	16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61,917.75	1,108,432,584.36	-6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689,637.49	-2,049,606,416.47	4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6,585,705.41	200,194,387.30	1,506.73
研发支出	3,818,958.63	12,380,000.00	-69.15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入减少造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是由于处置分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是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4 年煤炭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减少 21.15 亿元。主要是受煤炭市场价格下跌之影响，煤炭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减少 10.65 亿元；其次由于销量的减少，导致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减少 10.5 亿元，销量减少主要是出售同家梁矿和四老沟矿及实际销量的减少所致。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见下表：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1,502,302,289.48	17.32	非关联方
安徽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39,619,256.39	10.83	非关联方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598,174,365.33	6.89	关联方
华润水泥采购有限公司	542,198,194.10	6.25	非关联方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386,515,003.49	4.45	关联方
合计	3,968,809,108.79	45.74	

(3) 其他

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矿区所处位置、煤种、保有储量

矿区名称	位置	煤种	保有储量 (万吨)
煤峪口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口泉沟	弱粘煤	7340.6
忻州窑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口泉沟	弱粘煤	9574.1
燕子山	山西省大同市矿区云冈沟	不粘煤	25535.3
塔山煤矿	山西省大同市南郊区	气煤、1/3 焦煤	461616.3
色连煤矿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庙镇	不粘煤、长焰煤	75384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煤炭行业	一、材料	535,555,374.59	11.16	824,958,636.67	12.68	-35.08	
	二、职工薪酬	1,937,031,729.02	40.38	2,960,136,750.33	45.52	-34.56	
	三、电力	222,041,349.76	4.63	242,714,310.66	3.73	-8.52	

	四、折旧费	523,768,362.80	10.92	571,719,364.78	8.79	-8.39	
	五、提取的井巷工程费	75,675,460.00	1.58	79,154,252.50	1.22	-4.39	
	六、提取的维简费	181,621,104.00	3.79	189,970,206.00	2.92	-4.39	
	七、提取的安全费	454,052,760.00	9.46		0.00		
	八、提取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376,748,386.00	7.85	538,169,544.00	8.27	-29.99	
	九、提取的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0.00	193,467,450.00	2.97	-100.00	
	十、提取的煤矿转产发展基金		0.00	96,733,725.00	1.49	-100.00	
	十一、提取的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90,810,552.00	1.89	94,985,103.00	1.46	-4.39	
	十二、地面塌陷补偿费	1,040,000.00	0.02	950,000.00	0.01	9.47	
	总计	4,797,486,861.51	100.00	6,503,626,709.99	100.00	-26.23	
化工行业	一、材料	32,826,069.46	41.65	40,187,335.18	44.67	-18.32	
	二、外购动力	17,409,643.05	22.09	19,498,154.16	21.67	-10.71	
	三、职工薪酬	8,946,519.65	11.35		0.00		
	四、提取的折旧费	12,943,409.98	16.42	13,408,068.48	14.90	-3.47	
	五、其他支出	6,689,727.41	8.49	16,868,962.94	18.75	-60.34	
	总计	78,815,369.55	100.00	89,962,520.76	100.00	-12.39	
建材行业	一、材料	2,951,147.95	23.90	2,649,805.53	21.54	11.37	
	二、外购动力	1,101,906.57	8.92	758,147.84	6.16	45.34	
	三、职工薪酬	4,927,343.56	39.91		0.00		
	四、提取的折旧费	3,604,962.12	29.20	4,520,049.70	36.75	-20.25	
	五、其他支出	-1,353,056.22	-10.96	4,372,342.01	35.55	-130.95	
	总计	11,232,303.98	90.97	12,300,345.08	100.00	-8.6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比例(%)		成本比例(%)	年同期变动比例(%)	
煤炭	一、材料	535,555,374.59	11.16	824,958,636.67	12.68	-35.08	
	二、职工薪酬	1,937,031,729.02	40.38	2,960,136,750.33	45.52	-34.56	
	三、电力	222,041,349.76	4.63	242,714,310.66	3.73	-8.52	
	四、折旧费	523,768,362.80	10.92	571,719,364.78	8.79	-8.39	
	五、提取的井巷工程费	75,675,460.00	1.58	79,154,252.50	1.22	-4.39	
	六、提取的维简费	181,621,104.00	3.79	189,970,206.00	2.92	-4.39	
	七、提取的安全费	454,052,760.00	9.46		0.00		
	八、提取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376,748,386.00	7.85	538,169,544.00	8.27	-29.99	
	九、提取的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0.00	193,467,450.00	2.97	-100.00	
	十、提取的煤矿转产发展基金		0.00	96,733,725.00	1.49	-100.00	
	十一、提取的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90,810,552.00	1.89	94,985,103.00	1.46	-4.39	
	十二、地面塌陷补偿费	1,040,000.00	0.02	950,000.00	0.01	9.47	
	总计	4,797,486,861.51	100.00	6,503,626,709.99	100.00	-26.23	
化工	一、材料	32,826,069.46	41.65	40,187,335.18	44.67	-18.32	
	二、外购动力	17,409,643.05	22.09	19,498,154.16	21.67	-10.71	
	三、职工薪酬	8,946,519.65	11.35		0.00		
	四、提取的折旧费	12,943,409.98	16.42	13,408,068.48	14.90	-3.47	
	五、其他支出	6,689,727.41	8.49	16,868,962.94	18.75	-60.34	
	总计	78,815,369.55	100.00	89,962,520.76	100.00	-12.39	
建材	一、材料	2,951,147.95	23.90	2,649,805.53	21.54	11.37	
	二、外购动力	1,101,906.57	8.92	758,147.84	6.16	45.34	
	三、职工薪酬	4,927,343.56	39.91		0.00		
	四、提取	3,604,962.12	29.20	4,520,049.70	36.75	-20.25	

	的折旧费						
	五、其他支出	-1,353,056.22	-10.96	4,372,342.01	35.55	-130.95	
	总计	11,232,303.98	90.97	12,300,345.08	100.00	-8.68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情况：

单 位	本期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站韩家岭站	1,034,757,395.00	9.29	非关联方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320,730,881.45	2.88	关联方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280,259,459.87	2.52	关联方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6,437,295.90	2.21	关联方
北京北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25,170,346.45	2.02	非关联方
合 计	2,107,355,378.67	18.92	

4 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比较（%）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757,871.42	229,621,846.95	-13.44
销售费用	2,178,927,100.14	2,026,324,362.60	7.53
管理费用	882,976,653.31	1,185,267,424.62	-25.50
财务费用	184,885,378.51	68,712,799.46	169.07
资产减值损失	103,688,910.57	330,630,925.61	-68.64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坏帐损失同比降低。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3,818,958.63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合计	3,818,958.63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0.03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4

6 现金流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比较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额	389,661,917.75	1,108,432,584.36	-6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额	-1,215,689,637.49	-2,049,606,416.47	4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额	3,216,585,705.41	200,194,387.30	1,506.73

7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年度实现盈利主要原因是公司向同煤集团出售同家梁矿和四老沟矿，出售收益 12.60 亿，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资产交割。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4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发行总额为 12 亿元。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 年，公司煤炭产量 3027.02 万吨，完成全年预计 2815 万吨的 107.53%，销量 2362.39 万吨，完成全年预计 2289 万吨的 103.21%。主营业务收入 85.48 亿元，完成全年预计 93.35 亿元的 91.57%。

(4) 其他

公司主要矿井包括：直属矿（煤峪口矿、忻州窑矿、燕子山矿）、塔山煤矿、色连煤矿。

各主要矿井经营指标：

矿井名称	原煤产量 (万吨)	商品煤销量 (万吨)	掘进进尺 (米)	销售收入 (亿元)	煤炭售价 (不含税) (元)	销售成本 (亿元)	实现利润 (亿元)	上缴税费 (亿元)
煤峪口矿	234.72	226.38	19,730.00	7.95	351.35	9.53	公司直属矿煤炭产品统一由煤炭经销部从铁路发运到港口进行销售，各矿为非独立核算单位，运费、港杂等费用未在各矿核算，未单独核算利润。	由公司本部统一计提缴纳。
忻州窑矿	256.90	256.86	16,399.00	9.03	351.35	9.74		
燕子山矿	426.20	274.68	25,988.00	10.13	368.84	9.41		
塔山煤矿	2,109.20	1,604.47	20,325.00	57.44	358.00	23.79	15.03	16.72

色连煤矿建设进展情况：2014 年 7 月 7 日，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4】196 号文，批准了关于色连一号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的批复。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煤炭	8,443,855,138.63	5,232,936,552.11	38.03	33.82	-20.03	减少 25.12 个百分点
化工	93,994,898.00	74,912,188.65	20.30	13.19	34.70	增加 23.66 个百分点
建材	10,436,830.89	13,397,579.24	-28.37	-23.45	75.56	增加 82.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煤炭产品	8,443,855,138.63	5,232,936,552.11	38.03	33.82	-20.03	减少 25.12 个百分点
高岭土产 品	93,994,898.00	74,912,188.65	20.30	13.19	34.70	增加 23.66 个百分点
多孔砖产 品	10,436,830.89	13,397,579.24	-28.37	-23.45	75.56	增加 82.56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8,548,286,867.52	-19.62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298,357,568.32	21.49	2,907,107,382.65	14.39	82.26	本期发行中期 票据的借款增 加
应收票据	1,466,214,162.78	5.95	510,405,720.00	2.53	187.26	本期增加与客 户的票据结算
应收账款	1,354,186,487.96	5.49	1,968,469,646.13	9.75	-31.21	主要是销售收 入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74,718,798.75	0.71	183,341,784.95	0.91	-4.70	
应收利息	3,161,677.56	0.01				
其他应收款	168,448,624.89	0.68	213,399,228.29	1.06	-21.06	
存货	668,665,408.82	2.71	515,927,874.92	2.55	29.60	
其他流动资产	173,409,572.31	0.70	36,107,624.31	0.18	380.26	主要为材料、 配件及设备 等采购留抵进 项税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567,333,959.18	2.30	511,057,709.18	2.53	11.01	
长期股权投资	332,728,117.92	1.35	266,580,202.27	1.32	24.81	
固定资产	5,531,406,420.63	22.44	5,585,287,151.73	27.66	-0.96	

在建工程	3,669,237,734.71	14.88	3,298,705,006.12	16.33	11.23	
工程物资	53,521.36	0.00	53,521.36	0.00	0.00	
无形资产	4,730,231,860.47	19.19	2,673,541,079.29	13.24	76.93	子公司矿业公司的采矿权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21,708,496.17	0.09	27,373,905.13	0.14	-2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62,169.35	0.14	42,173,742.86	0.21	-20.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925,300.69	1.87	1,456,380,523.93	7.21	-68.28	上期支付子公司矿业公司的探矿权款
短期借款	872,550,000.00	3.54	945,000,000.00	4.68	-7.67	
应付票据	45,283,994.80	0.18	85,865,400.00	0.43	-47.26	本期应付的票据结算减少
应付账款	3,355,148,363.21	13.61	3,694,325,252.70	18.29	-9.18	
预收款项	178,337,251.67	0.72	71,740,575.25	0.36	148.59	公司通过预收款方式对外销售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67,735,417.10	1.09	421,900,869.66	2.09	-36.54	本期应付工资降低
应交税费	298,739,171.92	1.21	418,339,087.19	2.07	-28.59	
应付利息	52,068,384.17	0.21	30,000.00	0.00	173,461.28	主要是企业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623,220,300.03	2.53	1,205,973,500.03	5.97	-48.32	本期支付同煤集团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3,880,085.81	2.29	620,944,342.21	3.07	-9.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364,378.79	2.55	464,103,100.00	2.30	35.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1,487,270.03	0.09	19,316,257.14	0.10	11.24	
长期借款	3,191,422,933.20	12.94	865,000,000.00	4.28	268.95	本期的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	4.87				
长期应付款	1,012,646,156.94	4.11	361,896,900.00	1.79	179.82	子公司塔山公司的融资租赁款增加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27,886.90	0.01	5,907,404.98	0.03	-40.28	本期的辞退福利降低
递延收益	88,349,809.68	0.36	120,934,150.60	0.60	-26.94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以开采优质动力煤炭闻名，是国内最有品牌认知度的煤种，其煤质具有低灰、低硫、高发热量等特点，在煤炭市场具有良好的信誉，拥有较稳定的客户基础以及持续增长的下游需求，广泛应用于发电、建材、玻璃、冶金等行业。

公司地处大秦铁路起点，煤炭运输具备便利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同煤集团整体资源储备实力雄厚，有资产注入可能。煤炭海运距离短，供货时间和供货方式上的优势使公司运输成本相对低廉，竞争优势明显。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与国内多家知名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多项科技成果。石炭系塔山矿综采放顶煤技术开创了我国特厚煤层综放技术的先例。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注重强化安全生产全程管理和责任落实。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	303,728,117.92	66,147,915.65	303,728,117.9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303,728,117.92	66,147,915.65	303,728,117.92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色连煤矿	200,000,000	6个月	6.16%	归还到期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综采综掘设备	否	否	是	否	自有资金,资金来源不为募集资金。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色连煤矿	100,000,000	1年	6.16%	归还到期贷款	综采综掘设备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资金来源不为募集资金。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 本 (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持股比 率
					(万元)	(万元)	(万元)	
同煤大唐塔山煤 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 杨家窑村	煤炭生产 及销售	207,254	1,073,835	688,022	108,530	51%
金宇高岭土化工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煤矿集 团塔山工业园 区	建材生产 及销售	26,316	22,566	11,832	-1,470	100%
大同煤矿同塔建 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煤矿集 团塔山工业园 区	建材生产 及销售	90,000	10,827	4,862	-1,833	86.67%
内蒙古同煤鄂尔 多斯矿业投资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东 胜区罕台镇色 连村	矿业投资	120,000	323,854	110,052	-3,142	51%
大同煤业金鼎活 性炭有限责任公 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南郊区 泉落路南	生产销售 活性炭	35,400	111,935	33,530	-1,021	100%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 情况
矿业公司一号井 基建工程	3,420,836,000.00	55.29%	215,439,716.22	1,848,676,743.06	
金鼎公司 10 万吨 活性炭项目	1,180,837,900.00	74.16%	464,559,919.63	875,651,923.04	
合计	4,601,673,900.00	/	679,999,635.85	2,724,328,666.1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一、公司当前面临的形势

1、国家 GDP 由过去的高速增长阶段转入预期 7%的中高速增长,宏观经济呈现增速放缓“新常态”,全社会对能源的需求迅速减少。

2、国家对环保的要求越来越严，人民对环境改善的期望越来越高。核能、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洁净能源占比迅速增加，煤炭在能源消费占比迅速减少，由 2010 年的 71% 下降到 2014 年的 64.2%，年均降幅 1% 左右。

3、国际石油价格由 2014 年初每桶 90-130 美元下降了 50%，对煤炭和煤化工产业产生了较大冲击和影响。

4、2014 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 4286 小时，同比减少 235 小时，创 1978 年以来的最低水平。全社会用电量迅速减少，煤炭需求持续不旺。

5、印尼、澳大利亚等国的进口煤到广州港的到岸价比国内主要动力煤供应商的煤价低 40-70 元/吨，对国内煤炭市场的量、价形成巨大冲击。

6、煤炭产能过剩集中显现，市场供大于求现象严重。各煤炭企业竞相降价，煤炭销售陷入“降价-减量-再降价”的恶性循环“怪圈”。

7、全省经济保持低位运行。2014 年 GDP 增速 4.9%，全国排名垫底，全省煤炭工业投资连续两年负增长，省内煤炭行业利润 28.7 亿元，同比下降 91.4%。

二、公司自身需要应对的挑战

1、煤种竞争优势减弱，经济效益锐减。随着侏罗系向石炭系延伸，煤种劣势显现，突出表现为“三高一低”：一是灰分高，二是硫分高，三是洗耗高，四是发热量低。

2、经营压力前所未有的。一是公司煤价不断下跌，影响公司经济运行。二是铁路运费上涨，使吨煤成本增加。三是生产单位成本降至极限，加重了公司经营压力。

三、公司发展存在的有利因素

1、从宏观政策层面看：

一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为煤炭行业指明了发展方向，并指出了在较长一段时期内，煤炭仍将占据我国能源主导地位，占比 60% 以上；省委王儒林书记提出的“革命兴煤”、煤炭“六型转变”为煤炭产业发展提供了更加具体的战略思路。

二是国家、省两级政府清费立税，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税率为 8%，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两金”暂缓提取，极大地减轻了企业负担，为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三是国家出台《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逐步限制进口煤，为国内煤炭销售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2、从公司发展层面看，近几年公司在煤炭以及资本运作上奠定了发展基础：

一是矿井流程再造、水平接替，形成了高产高效的增长点。

二是同家梁矿、四老沟矿相关资产的置出，有效减少了公司亏损源，为公司良性运营提供了保障。

三是管理方式的不断创新和改革措施的不断推出、不断深化，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源动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按照公司“十二五”规划的总体思路，公司将继续壮大煤炭主业，大力发展非煤产业，实施大集团战略。一是以煤为基，坚持主业增量增收、经营提质增效，积极推进资源获取，通过实施“走出去”战略，争取国内、国外资源，做好战略储备。二是发展新兴产业，充分利用好“综改配套实验区”的政策，继续完善塔山循环经济园区建设，作为全省唯一一家推荐示范园区，争取列入国家循环化改造备选园区，享受更多的有利政策，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

(三) 经营计划

2015 年总的指导思想是：

全面贯彻落实全国“两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省“实施六权治本、抓好六大发展、推动六型转变，做好煤与非煤两篇文章”的总要求，坚持依法治企，以“两新”战略为统领，按照“拉长加粗产业链，发展煤、延伸煤、超越煤”的构想，讲形势、稳生产、巧经营、拓市场、保稳定、渡难关，为圆满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和 2015 年各项目标任务，建设和谐美丽新同煤而努力奋斗！

主要指标是：

煤炭产量：计划 2563 万吨；

商品煤销量：计划 2074 万吨；

煤炭业务收入：计划 82.3 亿元；

安 全：实现低控目标；

一、提高认识强化管理，打造集约高效的煤炭产业

面对煤炭市场的严峻形势，我们将上下同心，共渡难关，实现“革命兴煤”战略。对公司而言，就是要做好集约高效开采、就地转化利用、发展循环经济。以提高采煤技术和装备现代化为支撑，推进安全高产高效矿井建设，加强矿山生态保护，做到集约、高效、绿色开采。

1、加强全面管理工作，做好“加减乘除”。一是做好加法，深入挖掘业务经济增长点，提高经济效益。二是做好减法，认真研究节支降耗、降本增效，实现成本最优、效益最大。三是做好乘法，统筹考虑项目发展、结构调整、优化升级、提高劳动生产率等问题，并制定投资回报率标准。四是做好除法，严密防控财务风险、贸易风险、资金风险、安全风险和干部懈怠不作为风险。

2、深入推进矿井流程再造工程。一是塔山矿井的流程再造确保年内见效。二是新增忻州窑矿流程再造矿井，进一步改善矿井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和效益。

3、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对塔山、色连矿井实施“跳采”工艺，进一步减少投入，提高产能、效率和利润。色连矿确保二水平系统巷开拓到位。同时，水平接替矿井尽快实现扭亏增盈。燕子山矿力争7月底圈出接替工作面。

4、着力优化煤炭产品结构，向质量要效益。一是各矿将优化采煤工艺，加强过陷落柱、过断层的煤质管理，稳定煤炭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二是做好煤系、煤层、煤矿之间的配采和配装。

二、以市场为导向，齐心协力舞好运销龙头

2015年，煤炭市场形势仍旧不容乐观。公司将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引领新常态，提振精神，转变思路。运销系统将主动作为，不断开拓新用户，扩大销售量，坚持因地制宜抓销售，差别化制定销售策略和激励政策，保障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

1、继续拓市场、增用户。一是加大对全国各地新上马电厂及公司老用户新增电力容量的开发力度。二是利用“韩原线”和中南部铁路通道的有利契机，抓紧开发河北南部、山东、河南等直达煤用户。

2、采取灵活多变的营销策略，促进煤炭销售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继续落实“四盯”措施，充分发挥现有区域销售和前移港口的作用，增加销售点；实行销售人员“一对一”包干到户，驻厂盯量，确保指标责任落实到人。二是落实好配煤增收、煤质增收、高卡煤增收和物流港口增收“四类”增收措施。三是坚持落实好不停产、不积压、不空船、不空车的目标要求。

3、健全完善运销系统经营考核机制。一是突出销量、品种、售价、外运量、回款、用户开发等考核。二是实行销量提成经营承包机制。三是实行统一定价机制。

三、强化责任落实，以人为本推动安全发展

针对安全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我们将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管理理念，从大局出发，牢固树立安全生产“一盘棋”的思想，提高员工安全意识，注重安全生产的管理和技术创新，实现公司又好又快的发展。

1、严格落实安全文件精神。一是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要求，各生产矿党政正职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分管安全副职对安全生产负监管责任，其他副职对分管领域内的安全生产负主体责任。二是各级挂牌包保领导、专业委员会、安监部、安全小组及其他专业职能部门，将全过程落实隐患整改监管责任，严肃追究失职、渎职检查人员责任。三是提高事故责任追查、处理的时效性，做到及时追查、及时处理、事不过夜。

2、遏制零打碎敲事故。一是建立规范的“岗位双述”执行标准，突出安全要点、作业要点和技术要点。二是开展个人行为规范对标活动，自觉整改、纠偏。三是建立逐级达标考核机制，与员工的工资挂钩。四是对“三违”行为进行定价考核，逐级挂钩。五是开展“每月一案例、月月一整治”活动，用身边的案例警示人、教育人，举一反三，消除隐患，防范事故。

3、抓好“治瓦斯、摸清水、防灭火”三项攻坚，突出煤尘、顶板、辅助运输三项重点，切实预防重大事故。

4、加强非煤领域安全管理。一是对非煤产业实行领导人员挂牌包保，逐级建立包厂（公司）、包车间等监管机制。二是严格特种设备管理，严禁使用自制或国家明令禁止、淘汰和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

四、细化成本管理，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今年，面对煤炭市场的不利形势，我们将坚定信心，以提高效益为出发点，以开源节流为着力点，细化、量化任务指标，确保各项任务分解到位，责任到人，“五定”落实，严细考核，加强经营管理，同心协力完成好2015年各项工作。

一是继续完善制度管理，形成规范化、制度化、考核化、目标化的管理模式。结合开源节流46项

措施,不断加大材料、配件的消耗和储备管理,全方位推行现场成本管理定价考核机制,向现场管理要效益;实行分类管理和分类考核,全面提升物资管控水平;加强储备资金管理,提高储备资金周转率。同时,认真研究省政府为企业减负出台的各类政策和办法,积极争取政策扶持,降低综合成本,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二是扎实开展增收节支工作,严格按照《2015 年度增收节支目标管理考核办法》确保奖罚兑现、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增强节约意识,深入内部挖潜,强化节支降耗,提升经济效益;统筹考虑,科学安排,认真制定资金使用计划,确保收支平衡。我们将加强成本费用、投资项目、现金流量、债务规模与结构等关键指标的预算和预控工作。推行成本最优化管理,选取生产矿为试点,开展成本“正算账”测算工作,实现降本增效。

三是做好公司融资工作,抓好项目建设,推进“六型”转变。我们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和资本运作功能的作用,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积极探讨私募债、资产证券化等创新债务融资方式,力争实现发行,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一是做好直接融资,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需要和资本市场、金融市场形势,争取资本市场再融资。二是抓好间接融资,不断拓宽银行融资渠道,做好公司债的发行,积极创新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三是调整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加强资金管理,合理调度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五、强化科技项目研发,推动企业转型发展

科技创新在公司经济发展中起着引领和支撑的作用。2015年,公司将充分发挥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大力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从解决生产难题、建设科研平台等方面入手,持续开展管理创新、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为企业转型升级、跨越发展提供强大的科技支撑。

一是做好高强度开采带来的“低瓦斯赋存、高瓦斯涌出”工作面的瓦斯抽放科研攻关。二是做好支护系列化、科学化、标准化的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三是做好综采综掘设备配套优化、综放工作面开采自动化科研攻关。四是做好综掘面快速掘进技术与装备的科研攻关,提高单进水平。五是做好千万吨工作面强矿压控制和坚硬顶板地面致裂卸压技术攻关。六是做好矿井优化布局、避免动压开采,提高资源回收率的研究,实现煤炭产业的可持续发展。七是做好特厚煤层综放工作面小煤柱留设和中厚煤层爆破切顶沿空成巷无煤柱开采技术适用性研究。八是做好提高煤炭质量,降低水分灰分硫分的技术研究。

新的一年,我们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发展任务依然繁重。公司将始终保持攻坚克难的勇气,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的锐气,上下同心、开拓进取,一步一个脚印,为圆满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和2015年各项目标任务,建设和谐美丽新同煤而努力奋斗!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资金需求主要包括:一、工程项目建设。主要是矿业公司一号井基建工程、金鼎公司10万吨活性炭项目、梵王寺煤矿项目;二、正常生产经营及原材料、设备采购等;三、潜在收购。公司将科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适时开展融资工作,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各矿在煤炭开采中在顶板、瓦斯、煤尘、火灾、水害五大自然灾害等不安全因素。由于煤炭行业的特点,矿井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2、市场竞争的风险。煤炭产能过剩集中显现,市场供大于求现象严重,加剧煤炭企业之间的竞争。3、成本上升风险。随着公司矿井开采向下延伸,生产条件更为复杂,开采成本将逐渐增加;生产要素成本、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投入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成本上升。4、货款回收的风险。由于经济保持低位运行和行业产能过剩,使得货款回款困难,营销风险加大。5、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风险。公司经营活动受到国家行业调控政策的影响;国家修订环境保护法,对生态环境保护提出管控要求。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13年2月28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明确现金分红的审议程序及最低比例。

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993,873.37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在提取10%法定公积金14,899,387.34元后，按照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7,37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7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45,189,90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下一年度。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0	0.27	0	45,189,900	148,993,873.37	30.33%
2013年	0	0	0	0	-1,400,602,869.45	0
2012年	0	0.12	0	20,084,400	62,630,199.28	32.07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严格履行应尽的社会职责和义务，包括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含服务)、环境保护、促进就业、员工权益保护等，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重视国家产业结构相关政策，关注产业结构调整的发展要求，确立了“树立新思想，实施新战略，建设新同煤”的总体发展思路。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以采取多项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实现节能减排目标。

一、扎实推进污染源治理，减排成效明显**1、加大污染源治理投资力度**

公司投入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资金13295.38万元用于污染源治理及废弃物综合利用。截止年底，更新锅炉脱硫除尘器6台，年减少二氧化硫排放51吨、烟尘排放102吨，并对锅炉房及辅助设施进行了完善；矸石山综合整治16万平方米，有效改善了矿区的空气质量。

2、加大废弃物综合利用

塔山煤矸石烧结砖厂年利用塔山矿外排煤矸石42万吨；金宇高岭土公司年消耗高岭岩8万吨；矿井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洗煤厂补水和地面消防洒水和绿化用水，洗煤废水全部实现一级闭路循环利用。

二、加大污染检查监督力度，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1、公司组织环安检查隐患排查活动4次，重点污染源专项检查5次。2、加大放射源及射线类装置安全管理和督查。3、加强对公司各单位的污水排放、锅炉烟气、矸石山治理、放射源、垃圾排放等的日常监管工作。

三、加强环保基础工作，有序落实环保管理制度

1、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修订股份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考核细则、制订了《公司建设项目及污染源治理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环境安全专业委员会安全管理制度实施细则》、进一步修订完善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和《矸石山污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并实行环境预案备案登记制度。2、强化环保管理考核，将环保目标、污染减排指标纳入到各单位目标责任书中长期进

行考核。3、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审核和《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工作。4、加强环保业务知识培训。

四、塔山煤矿获得了国土资源部颁发的“首批国家级绿色矿山”荣誉称号。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临 2013-030 号《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2014 年 1 月 4 日准格尔旗人民法院将王福厚诉公司申请撤销合同纠纷一案移送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4 年 2 月 24 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就公司诉王福厚归还公司欠款一案及王福厚反诉公司申请撤销合同纠纷一案合并审理。2014 年 5 月 5 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3]内商初第 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王福厚返还公司股权转让款 34877.7 万元；支付公司违约金 1092.43 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王福厚提起上诉后，经最高人民法院先后两次向其发送《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通知书》，上诉人始终未依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的规定向最高人民法院交纳上诉案件受理费 1840306.50 元。最终，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按上诉人王福厚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4 日、2015 年 1 月 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 2014-020 号公告、临 2015-002 号公告。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3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签署《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公司同煤集团转让公司同家梁矿及公司四老沟矿整体资产(含负债)。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经协商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确认，本次资产转让的交割日为 2014 年 1 月 1 日。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 2013-032 号公告。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结合公司2014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计划,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为374,000万元。	详见2014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2014-013号公告。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3年10月22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签署《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公司向同煤集团转让公司同家梁矿及公司四老沟矿整体资产(含负债)。2013年12月30日,公司与同煤集团经协商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确认,本次资产转让的交割日为2014年1月1日。	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2013-032号公告。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年9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对财务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经济行为。财务公司拟新增注册资本20亿元,将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10亿元增加至30亿元,并吸收漳泽电力入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同煤集团出资比例为60%,公司出资比例为20%,漳泽电力出资比例为20%。	详见2014年10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2014-036号公告。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年10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债权的议案》,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山西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债权327,915,163.32元转让给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详见2014年10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临2014-039号公告。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司	公司本部	金宇高岭土公司	0.20	2014年1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金宇高岭土公司	0.15	2014年9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色连煤矿	2.55	2014年8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26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2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6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5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公司于2013年7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为色连煤矿提供9亿元担保额度，公司于2014年8月24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2.55亿元；</p> <p>2、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为金宇高岭土公司提供0.65亿元担保额度。在该额度内，公司于2014年1月13日签署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0.2亿元；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为金宇高岭土公司申请银行续贷提供0.15亿元担保额度。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签署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0.15亿元。</p> <p>3、公司于2013年将子公司国贸公司承包给同煤集团子公司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承包期限从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2014年，国贸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秦发公司提供担保金额4.26亿元。</p>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同煤集团	大同煤业及同煤集团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实力、发展需求和市场时机,利用多种持续融资手段,采取大同煤业主动收购或其它合法有效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全部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投入大同煤业,本次发行上市五至十年内(不迟于 2014 年)使大同煤业成为同煤集团下属企业中唯一经营煤炭采选业务	2004 年 5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		由于历史原因,目前仍保留在同煤集团的煤矿主要是基建矿井、产权有瑕疵、资源濒临枯竭、效益不佳甚至亏损、或按地方政府规划要求进行资源整合的地方小煤矿等。公司与同煤集团通过对同煤集团保留的煤炭经营性资产采取统一销售、资产托管、授予公司优先选购权等措施,最大限度地避免了该等煤炭经营性资产与公司的利益冲突。但由于同煤集团目前保留的煤矿资产存在	

			的经营主体。				的诸多问题，短期内难以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加之政府主导的小煤矿兼并重组过程中的诸多不确定因素。因此，后续解决同业竞争措施未按时履行。	
其他承诺	其他	同煤集团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4年2月24日至最后一笔增持完成之日起6个月。	是	是		

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同煤集团之间存在的或可能存在的竞争与利益冲突，公司与同煤集团进行了一系列制度安排。2004年5月21日公司与同煤集团达成了有关协议，大同煤业及同煤集团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实力、发展需求和市场时机，利用多种持续融资手段，采取大同煤业主动收购或其它合法有效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全部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投入大同煤业，同煤集团承诺在大同煤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五至十年内（不迟于2014年）使大同煤业成为同煤集团下属企业中唯一经营煤炭采选业务的经营主体。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规定，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状，经与同煤集团协商，拟定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业竞争承诺事项解决方案》，并与同煤集团签订《关于解决增资后同业竞争问题的协议之补充协议》。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同煤集团进一步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同煤集团仍保留的其他煤炭业务与大同煤业的煤炭业务不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在面临同等市场机会与条件时，大同煤业拥有优先选择权。

2、对于同煤集团所控制的目前尚不具备条件注入上市公司的煤炭业务相关资产，同煤集团承诺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促使该等煤炭资产尽快满足或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手续合规完整、资源优质、收益率不低于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等）之日起五年内，采用适时注入、转让控制权或出售等方式，逐步将同煤集团控制的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全部置入大同煤业，同时授予大同煤业对同煤集团出售煤炭资产的优先选购权。

3、同煤集团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60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处罚及整改的情况。

1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 年，财政部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等一系列新会计准则，公司在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这些新会计准则，并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相关报表项目的影响情况如下：（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280,575,000.00		280,575,000.00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575,000.00	280,57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0,575,000.00	-280,575,000.00	
负债合计	11,142,524.98		11,142,524.98
其中：应付职工薪酬	11,142,524.98	-11,142,524.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42,524.98	11,142,524.98

（续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长期股权投资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负债合计	5,907,404.98		5,907,404.98
其中：应付职工薪酬	5,907,404.98	-5,907,404.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07,404.98	5,907,404.98

此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37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73700000	1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	0	0
三、股份总数	16737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1,1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28,89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8,800	961,632,508	57.46	0	无	0	国有 法人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0	26,592,080	1.59	0	无	0	国有 法人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	6,648,020	0.40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692,662	0.28	0	无	0	未知
大同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0	3,800,000	0.23	0	未知	351,980	国有法人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0	3,600,000	0.22	0	未知	351,980	国有法人
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324,010	0.20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文平		2,942,0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336,665	0.14	0	无	0	未知
钟海光		2,189,003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1,632,508	人民币普通股	961,632,508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6,592,080	人民币普通股	26,592,080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648,020	人民币普通股	6,648,020
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692,662	人民币普通股	4,692,662
大同新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4,010	人民币普通股	3,324,010
刘文平	2,9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2,000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336,665	人民币普通股	2,336,665
钟海光	2,189,003	人民币普通股	2,189,0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有喜
成立日期	1949年8月30日
组织机构代码	60216168-2
注册资本	17,034,641,600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生产加工、机械制造、工程建筑施工等
未来发展战略	“十二五”期间，同煤集团将紧紧围绕山西省转型跨越发展的总体部署，深入贯彻企业战略发展体系，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延伸拓展多元产业、发展壮大新兴产业，以煤为基做好煤炭主业大文章，以煤兴产做好非煤延伸大文章，以煤兴业做好文化旅游服务大文章，形成“黑色煤炭、绿色开采；循环经济、吃干榨净；高碳产业、低碳技术”发展模式，坚持主业做强、非煤做大、转型做快、产业做实，加快建设“循环、低碳、绿色、和谐”的现代化综合能源大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0.17% 股份；持有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0.55% 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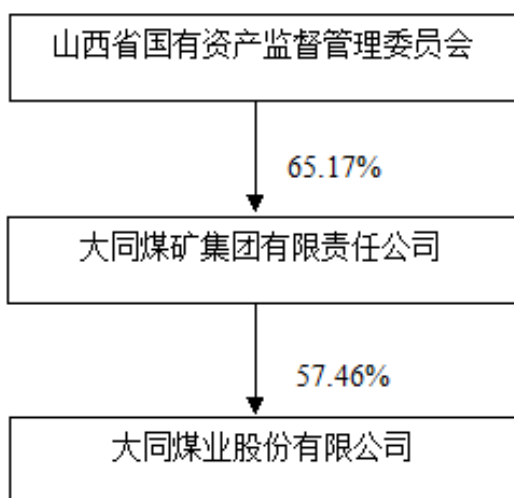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单位领薪情况
张有喜	董事	男	57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武望国	董事	男	54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刘敬	董事	男	49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张忠义	董事	男	59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曹贤庆	董事	男	50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张久儒	董事	男	53	2014年6月24日	2014年12月31日	0	0	0		45.59	
余春	董事	男	54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丁大同	董事	男	60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8日	0	0	0		6.87	
宣宏斌	董事	男	50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21.97	
刘贺莹	董事	男	49	2014年6月24日	2014年12月31日	0	0	0		0	
韩剑	董事	男	42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6月24日	0	0	0		0	
刘杰	董事	男	50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0	0	0		40.80	

				24 日	24 日						
于大海	董事	男	56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25.94	
杨化彭	独立董事	男	67	2012年1月 6 日	2014年6月 8 日	0	0	0		2.5	
赵红	独立董事	女	52	2011年6月 8 日	2014年6月 8 日	0	0	0		2.5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男	62	2011年6月 8 日	2014年6月 8 日	0	0	0		2.5	
钱旭	独立董事	男	53	2011年6月 8 日	2014年6月 8 日	0	0	0		2.5	
张芳	独立董事	女	52	2014年6月 24 日	2015年6月 29 日	0	0	0		5	
周培玉	独立董事	男	58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2.5	
刘混举	独立董事	男	57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2.5	
张文山	独立董事	男	74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2.5	
田祥宇	独立董事	男	43	2014年6月 24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0		2.5	
李端生	独立董事	男	5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0	
王宏	监事	男	57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0	
李连海	监事	男	51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41.94	
张效春	监事	男	52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57.51	
马文章	监事	男	47	2014年6月 24 日	2017年6月 24 日	0	0	0		75.46	
葛晓智	监事	男	48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0	0	0			

				24 日	24 日						
钱建军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1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33.32	
张斌	副总经理	男	55	2011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33.32	
王清	总工程师	男	56	2012 年 8 月 27 日		0	0	0		33.32	
赵智宝	总会计师	男	53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33.47	
合计	/	/	/	/	/				/	474.51	/

姓名	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张有喜	曾任大同煤业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轩岗煤电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武望国	曾任塔山煤矿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敬	曾任集团公司团委书记、青年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主任；燕子山矿党委书记；现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忠义	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曹贤庆	现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丁大同	曾任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安全管理监察部（局）部长（局长），大同煤矿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塔山煤矿公司董事长。
宣宏斌	曾任云冈矿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机电科科长、副矿长；王村煤业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晋华宫矿矿长、晋华宫国家矿山公园管理委员会主任；现任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久儒	曾任阳方口矿业公司董事长、大斗沟煤业公司董事长、圣厚源煤业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同煤矿集团公司燕子山矿矿长。现任同煤集团地方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
余春	曾任永定庄矿技术科副科长、地测科科长、永定庄煤业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兼安监站站长、董事长，现任燕子山矿矿长。
刘贺莹	曾任秦港通信公司经理、工程技术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河北港口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韩剑	曾任秦港五公司散粮站中控操作员，秦港五公司经营管理科科长，秦港企发处企管科、战略（开发）科科长、副科长、科长，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刘杰	曾任大唐塔山煤矿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鄂尔多斯矿业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于大海	曾任同煤集团文化体育发展中心主任、化工厂党委书记、马脊梁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
杨化彭	曾任国家煤炭工业局企事业改革司企改处调研员，中国煤炭工程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副局级），中国煤炭工业协会资产财务部

	副主任，中国煤炭工业协会资产财务部主任兼副秘书长。现任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煤炭分会会长、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红	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立杰	曾担任多家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院长，是煤炭系统专业技术拔尖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钱旭	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总支书记兼副院长，教授（博导）。
张芳	现任山西民权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作人、主任律师，山西省女律师协会副会长、山西省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太原仲裁委仲裁员。
周培玉	历经高校、媒体、企业、独立学者等多重职业，擅长企业战略和创新经营研究。现任北京四维天成商务策划咨询中心主任，清华、北大、人大客座教授。
张文山	曾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所长，中国煤炭学会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中国煤炭学会经济管理专业委员会名誉副主任委员。现任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经济与管理专家委员会委员。
刘混举	现任太原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高级会员、山西省机械工程学会矿山机械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设备维修分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摩擦学分会测试技术委员会委员、煤炭工业部标准化委员会掘进机分会委员、山西省委联系的高级专家。
田祥宇	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中青年财务成本分会理事，山西省会计学会理事、阳煤化工独立董事。
李端生	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组组长、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山西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山西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
王宏	曾任忻州窑矿党委书记、矿长；大同煤业股份公司监事；现任大同煤矿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
李连海	曾任晋华宫矿总工程师、资源整合矿井管理处主任工程师；现任煤峪口矿矿长。
张效春	曾任同家梁矿矿长兼梵王寺煤矿公司董事长；同煤集团生产技术部副部长、非煤产业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现任忻州窑矿矿长。
马文章	曾任四台矿党委办公室主任、燕子山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忻州窑矿党委书记。
葛晓智	曾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资产管理），现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监。
钱建军	曾任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斌	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管理部部长。
王清	曾任挖金湾矿副总工程师、劳动服务总公司总工程师、铁峰煤业公司副经理、总工程师、朔州煤电铁峰煤业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赵智宝	曾任四老沟矿副总会计师，局工会生产部部长，化工厂副厂长（经营），地方煤炭公司总会计师、董事，朔州煤电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有喜	同煤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武望国	同煤集团	副总经理		
刘敬	同煤集团	党委副书记		
张忠义	同煤集团	董事、总会计师		
曹贤庆	同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韩剑	秦皇岛港务集团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王宏	同煤集团	市委常委、董事、工会主席		
葛晓智	宝钢贸易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总监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化彭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副会长		
赵红	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	副院长		
王立杰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	院长		
钱旭	中国矿业大学	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总支书记 兼副院长		
张芳	山西民权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		
周培玉	北京四维天成商务策划咨询中心	主任、教授		
张文山	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经济与管理专家委员会	委员		
刘混举	太原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教授		
田祥宇	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硕士生导师		
李端生	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	教授、硕士生导师组组长、博士生导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高管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74.5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贺莹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张久儒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丁大同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杨化彭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赵红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钱旭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田祥宇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韩剑	董事	选举	选举
宣宏斌	董事	选举	选举
余春	董事	选举	选举
张文山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周培玉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刘混举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李端生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张芳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保持了稳定，无变动情况。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07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0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57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727
销售人员	409
技术人员	709
财务人员	132
行政人员	2,601
合计	14,57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以上	1,340
大学专科	2,420
中专高中	6,658
初中及以下	4,160
合计	14,5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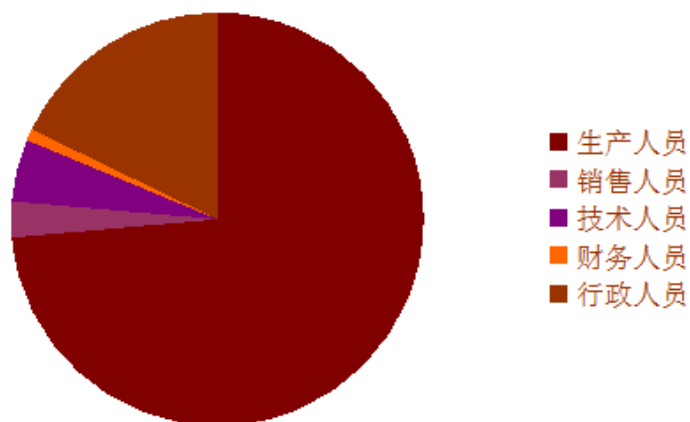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劳资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员工薪酬政策有明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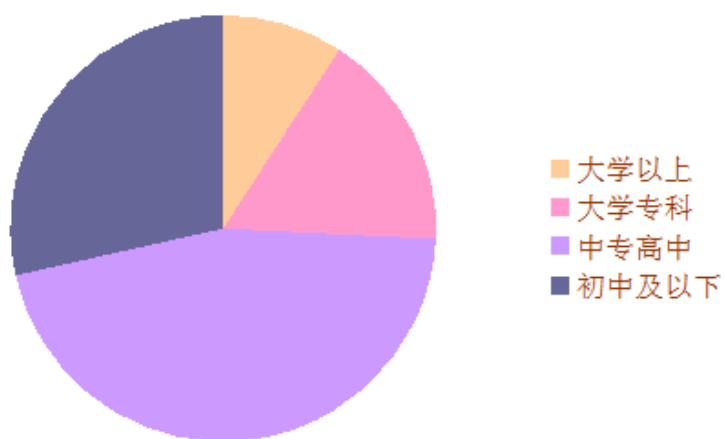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由人力资源部提出员工培训计划，按期确定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委托培训中心具体承办。公司下属各单位强化人力资源的优化组合，搞好人才余缺调剂和员工有针对性的转岗培训。按照严准入、严培训、严考核、严管理的原则，把好从业人员学历准入和执业（职业）资格准入关。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提升人才素质、效能的要求，公司加大特殊专业人才的外委培训。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 以保障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 同时兼顾利害相关方, 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规范公司运作, 加强公司制度建设。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明确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的效力, 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实现,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 充分听取参会股东意见和建议, 认真负责的回答股东提问, 对中小股东一视同仁, 保证所有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 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 并由专人进行保管, 会议决议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及时充分披露。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控股股东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人是山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产、供、销体系, 以单独公司法人身份承担所有经济责任和经营风险, 独立对外签订有关合同, 自主经营, 自主开展业务, 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15 人, 其中独立董事 5 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会人数和独立董事构成均符合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开及会议决议的披露均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 董事会决策程序规范。公司各董事勤勉履行自己的职责, 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 对公司重大事项保持了高度关注, 并在多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为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5 人, 其中职工监事 3 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 规范监事会议事程序, 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结构合理, 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 对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公司重要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有关规定, 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使公司监事和监事会能有效行使监督权, 充分发挥监督职能。

5、经理层: 公司经理层管理人员职责清晰, 工作认真负责, 责任感强, 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对经理的权限职责、工作程序等做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开展各项工作, 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控制度, 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制度体系和业务流程, 并涵盖业务、财务、审计等多方面。从公司的运行看, 公司内控制度基本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7、信息披露与公司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保持法定信息披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透明度;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做好日常的电话和来访接待外, 利用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网站等网络平台, 加大信息沟通的接触面, 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得公司信息的权利。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 公司内幕信息登记备案工作由公司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组织实施,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的内容包括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姓名、职务、知悉的内幕信息、信息获取方式、知悉的时间等, 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6 月 24 日	《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4 年 6 月 25 日

		<p>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修改〈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p>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p>《公司更换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同业竞争承诺事项解决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p>	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5 年 1 月 1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有喜	否	10	10	0	0	0	否	2
武望国	否	10	10	0	0	0	否	2
刘敬	否	10	10	0	0	0	否	1
张忠义	否	10	10	0	0	0	否	1
曹贤庆	否	10	10	0	0	0	否	2
张久儒	否	10	10	0	0	0	否	2
丁大同	否	4	4	0	0	0	否	1
宣宏斌	否	6	6	0	0	0	否	1
刘贺莹	否	10	10	7	0	0	否	2
刘杰	否	10	10	6	0	0	否	2
于大海	否	10	10	0	0	0	否	2
杨化彭	是	4	4	2	0	0	否	1
赵红	是	4	4	2	0	0	否	1
王立杰	是	4	2	2	2	0	否	0
钱旭	是	4	4	2	0	0	否	1
张芳	是	10	10	5	0	0	否	2
周培玉	是	6	6	4	0	0	否	0
刘混举	是	6	6	3	0	0	否	1
张文山	是	6	6	4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沟通确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并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首次出具了书面审阅意见。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及时审阅报告初稿，并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之间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所有重要问题上不存在争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薪酬进行考核，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客观、公正意见。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等事宜认真、审慎地进行了分析，并提供了专业意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监督事宜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单独公司法人身份承担所有经济责任和经营风险，独立对外签订有关合同，自主经营，自主开展业务，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建立的生产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进行考评和奖励，考核指标产量、利润、安全等，并在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中实施安全抵押，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报告期内相关奖励制度执行良好。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下发《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和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相关工作安排，积极组织实施了企业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截止目前已基本完成公司年度内控建设工作。

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 2014 年度《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各项规定执行，确保了年报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未发生重大差错及追究责任的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XYZH/2014A6008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煤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大同煤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大同煤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同煤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小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少华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98,357,568.32	2,907,107,382.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66,214,162.78	510,405,720.00
应收账款		1,354,186,487.96	1,968,469,646.13
预付款项		174,718,798.75	183,341,78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161,677.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8,448,624.89	213,399,228.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8,665,408.82	515,927,874.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409,572.31	36,107,624.31
流动资产合计		9,307,162,301.39	6,334,759,261.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7,333,959.18	511,057,709.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2,728,117.92	266,580,202.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31,406,420.63	5,585,287,151.73
在建工程		3,669,237,734.71	3,298,705,006.12
工程物资		53,521.36	53,521.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30,231,860.47	2,673,541,079.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08,496.17	27,373,90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62,169.35	42,173,74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925,300.69	1,456,380,52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48,087,580.48	13,861,152,841.87
资产总计		24,655,249,881.87	20,195,912,103.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2,550,000.00	94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83,994.80	85,865,400.00
应付账款		3,355,148,363.21	3,694,325,252.70
预收款项		178,337,251.67	71,740,575.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7,735,417.10	421,900,869.66
应交税费		298,739,171.92	418,339,087.19
应付利息		52,068,384.17	30,000.00
应付股利		623,220,300.03	1,205,973,500.03
其他应付款		563,880,085.81	620,944,342.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364,378.79	464,103,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1,487,270.03	19,316,257.14
流动负债合计		6,906,814,617.53	7,947,538,384.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91,422,933.20	865,0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12,646,156.94	361,896,9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27,886.90	5,907,404.98
专项应付款			5,476.6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349,809.68	120,934,15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5,946,786.72	1,353,743,932.27
负债合计		12,402,761,404.25	9,301,282,316.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5,485,328.44	1,144,550,579.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52,399,861.88	1,740,926,975.08
盈余公积		894,398,720.98	879,499,333.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8,012,598.86	1,883,918,11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83,996,510.16	7,322,595,001.26
少数股东权益		4,968,491,967.46	3,572,034,78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52,488,477.62	10,894,629,786.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655,249,881.87	20,195,912,103.12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9,573,784.93	1,458,938,990.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4,892,468.61	501,310,000.00
应收账款		814,076,378.80	1,218,461,593.42
预付款项		55,860.67	18,072.00
应收利息		3,726,344.22	
应收股利		201,057,300.00	
其他应收款		459,617,616.70	639,628,680.07
存货		436,451,521.20	399,745,577.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5,057,722.90	31,686,771.43
流动资产合计		6,874,508,998.03	4,249,789,685.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7,333,959.18	511,057,709.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87,555,347.92	2,421,738,002.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0,474,967.04	1,807,291,422.17
在建工程		3,614,231.18	98,021,814.63
工程物资		53,521.36	53,521.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2,847,001.19	716,835,790.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4,319,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1,879,027.87	6,639,318,110.22
资产总计		13,286,388,025.90	10,889,107,795.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7,550,000.00	9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83,994.80	84,475,400.00
应付账款		3,291,160,599.20	3,586,107,543.98
预收款项		161,303,510.02	71,356,528.48
应付职工薪酬		205,156,350.08	351,193,558.73
应交税费		112,652,404.86	183,587,037.46
应付利息		51,998,717.50	
应付股利		12,146,400.03	12,146,400.03
其他应付款		378,365,200.95	324,712,274.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21,617,177.44	5,543,578,74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69,0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27,886.90	5,907,404.98
专项应付款			5,476.6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72,527,886.90	5,912,881.67
负债合计		8,194,145,064.34	5,549,491,624.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5,388,301.57	1,144,453,55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37,077,860.39	1,044,268,669.91
盈余公积		711,062,200.63	711,062,200.63
未分配利润		625,014,598.97	766,131,747.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92,242,961.56	5,339,616,17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86,388,025.90	10,889,107,795.31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76,260,258.11	10,843,633,159.46
其中：营业收入		8,676,260,258.11	10,843,633,159.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69,653,648.79	11,069,110,325.18
其中：营业成本		5,420,417,734.84	7,228,552,965.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757,871.42	229,621,846.95
销售费用		2,178,927,100.14	2,026,324,362.60
管理费用		882,976,653.31	1,185,267,424.62
财务费用		184,885,378.51	68,712,799.46
资产减值损失		103,688,910.57	330,630,925.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47,915.65	57,580,20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245,475.03	-167,896,963.45
加：营业外收入		1,306,208,206.08	23,569,783.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439,443.45	23,209,296.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1,523,287.60	-167,536,475.52
减：所得税费用		417,376,457.49	688,427,287.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4,146,830.11	-855,963,76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993,873.37	-1,400,602,869.45
少数股东损益		515,152,956.74	544,639,106.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4,146,830.11	-855,963,76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993,873.37	-1,400,602,869.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5,152,956.74	544,639,106.8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8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84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895,943,111.05	4,683,150,195.41
减：营业成本		2,949,709,498.20	4,584,693,507.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953,481.82	92,261,875.74
销售费用		881,440,428.58	895,844,641.48
管理费用		477,785,609.50	720,584,132.20
财务费用		129,519,218.61	17,617,126.67
资产减值损失		91,518,040.22	312,964,182.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205,215.65	1,820,543,10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7,777,950.23	-120,272,168.74
加：营业外收入		1,260,634,657.39	3,876,545.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73,855.33	9,092,517.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117,148.17	-125,488,140.76
减：所得税费用			28,237,240.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117,148.17	-153,725,381.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117,148.17	-153,725,381.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25,793,644.15	12,488,859,565.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34,402.77	129,619,05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7,028,046.92	12,618,478,61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32,212,187.12	4,953,004,024.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7,304,120.95	3,385,550,14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8,811,998.55	2,724,621,86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37,822.55	446,870,00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7,366,129.17	11,510,046,03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61,917.75	1,108,432,58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6,835,671.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835,671.83	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6,249,059.32	1,960,822,770.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276,250.00	38,191,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93,195.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525,309.32	2,049,607,21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689,637.49	-2,049,606,416.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466,350.00	4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24,812,933.20	1,4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000,000.00	1,33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5,279,283.20	1,477,33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5,980,000.00	620,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4,411,832.73	606,000,138.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301,745.06	50,588,47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8,693,577.79	1,277,138,61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6,585,705.41	200,194,387.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0,557,985.67	-740,979,444.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0,717,382.65	3,611,696,827.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1,275,368.32	2,870,717,382.65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49,851,912.66	4,346,363,610.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09,376.75	7,471,22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5,561,289.41	4,353,834,83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50,484,652.73	2,595,446,857.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7,162,288.50	2,945,681,754.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9,676,915.86	761,270,54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6,782,199.90	401,725,39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4,106,056.99	6,704,124,55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44,767.58	-2,350,289,720.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2,962,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6,835,671.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76,000.01	2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611,671.84	2,017,963,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444,971.93	301,582,89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276,250.00	253,191,2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000,000.00	1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721,221.93	679,774,14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90,449.91	1,338,189,55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66,350.00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37,550,000.00	9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6,016,350.00	9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5,000,000.00	397,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683,437.87	50,525,378.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6,000.00	22,72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809,437.87	448,098,10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1,206,912.13	490,901,897.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8,552,594.46	-521,198,273.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938,990.47	1,945,137,2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2,491,584.93	1,423,938,990.47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4,550,579.71			1,740,926,975.08	879,499,333.64		1,883,918,112.83	3,572,034,785.41	10,894,629,786.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				1,144,550,579.71			1,740,926,975.08	879,499,333.64		1,883,918,112.83	3,572,034,785.41	10,894,629,786.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748.73			-188,527,113.20	14,899,387.34		134,094,486.03	1,396,457,182.05	1,357,858,69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993,873.37	515,152,956.74	664,146,83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2,623,570.00	1,152,623,57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52,623,570.00	1,152,623,5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899,387.34		-14,899,387.34	-193,172,700.00	-193,172,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899,387.34		-14,899,387.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172,700.00	-193,172,7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8,527,113.20			-78,146,644.69	-266,673,757.89
1. 本期提取							424,505,083.42			217,036,700.58	641,541,784.00
2. 本期使用							613,032,196.62			295,183,345.27	908,215,541.89
(六) 其他					934,748.73						934,748.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				1,145,485,328.44	-	1,552,399,861.88	894,398,720.98	2,018,012,598.86	4,968,491,967.46	12,252,488,477.6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31,965,109.35			2,290,744,782.00	879,499,333.64		3,304,605,382.28	4,795,903,754.42	14,076,418,36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31,965,109.35			2,290,744,782.00	879,499,333.64		3,304,605,382.28	4,795,903,754.42	14,076,418,36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585,470.36			-549,817,806.92	-		-1,420,687,269.45	-1,223,868,969.01	-3,181,788,57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602,869.45	544,639,106.83	-855,963,76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20,084,400.00	-1,693,827,100.00	-1,713,911,5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34,748.73			-107,190,809.52	-	-141,117,148.17	-247,373,208.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117,148.17	-141,117,148.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107,190,809.52	-	-	-107,190,809.52
1. 本期提取							198,609,742.00			198,609,742.00
2. 本期使用							305,800,551.52			305,800,551.52
（六）其他				934,748.73						934,748.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5,388,301.57			937,077,860.39	711,062,200.63	625,014,598.97	5,092,242,961.5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他 综合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31,868,082.48			1,526,558,214.30	711,062,200.63	918,650,069.28	5,961,838,56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1,291,459.18	21,291,459.1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3,700,000.00				1,131,868,082.48			1,526,558,214.30	711,062,200.63	939,941,528.46	5,983,130,025.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85,470.36			-482,289,544.39		-173,809,781.32	-643,513,85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725,381.32	-153,725,38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84,400.00	-20,084,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0,084,400.00	-20,084,4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82,289,544.39			-482,289,544.39
1. 本期提取								182,312,569.00			182,312,569.00
2. 本期使用								664,602,113.39			664,602,113.39
(六) 其他					12,585,470.36						12,585,470.3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3,700,000.00				1,144,453,552.84			1,044,268,669.91	711,062,200.63	766,131,747.14	5,339,616,170.52

法定代表人：张有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智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文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是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1]194号《关于同意设立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以及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1]68号《关于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由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原名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秦皇岛港务局）、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名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大同同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大同铁路多元经营开发中心)、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大同市地方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七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25日注册成立，并取得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400001009425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大同市矿区新平旺，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为张有喜先生。

本公司依据2002年11月8日一届六次董事会、2002年12月8日召开的2002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2]213号文批复，本公司按组建时的原始投资额的50%减资，股本和资本公积分别减少50%，调整后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公司于2002年12月30日办理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5,685万元。

经证监发行字[2006]18号文件《关于核准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2006年6月7日至2006年6月19日，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配售5600万股、网上配售发行22,400万股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76元。本公司股票于2006年6月23日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3,685万元。

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其中以本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3,6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该项增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8月10日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0A600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10年9月9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67,370万元。

(二) 企业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和主要业务板块

本公司属煤炭行业,主要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业务。经营范围主要为：煤炭采掘、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土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集团铁路线维护（上述需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依许可证经营）。

(三) 母公司和集团总部的名称、治理结构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同煤集团。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结构设置的议案》，调整后机关内部共设 16 个部门，分别为董事会秘书处、证券部、综合办公室、投资发展部、人力资源部、物资采购供应部、财务部、审计部、企划部、经营管理部、煤炭经销部、安全管理监察部、通风处、生产技术部、信息化管理处、环保处。

本公司下属五个分公司，包括：煤峪口矿、忻州窑矿、燕子山矿、煤炭经销部、塔山铁路分公司；四个二级子公司，包括：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山煤矿)、大同煤业金宇高岭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高岭土)，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大同煤业金鼎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活性炭)；一个三级子公司—大同煤矿同塔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塔建材)。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 户，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具体包括：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塔山煤矿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51.00%
金宇高岭土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矿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51.00%
金鼎活性炭	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100.00%
同塔建材	控股子公司	三级子公司	86.67%	86.67%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以应收款项交易对象、款项性质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根据债务人信用情况进行减值测试，以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公司直属矿材料(配件)入库和领用按计划成本核算, 期末按材料成本差异率在已领用材料(配件)和期末结存材料(配件)之间分摊材料(配件)价差, 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 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 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 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 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

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井巷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其中：井巷建筑物参照财政部财建字(2004)119号文的规定，矿井建筑物按原煤产量计提井巷工程费，并作为矿井建筑物的折旧处理，计提标准为2.50元/吨；其他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以分类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3-5	2.38—9.70
机器设备		7-12	3-5	7.92—13.86
运输设备		6-10	3-5	9.50—16.17
办公设备和其他		5-8	3-5	11.88—19.4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从取得使用权之日起，按其估计可开采年限平均摊销，可开采年限是根据可开采储量与矿井年产量预计。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7.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地、房屋租赁费等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不存在设定收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无其他长期福利。

20.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根据合同规定，对于到场交货方式的（主要为电煤），按煤炭发到客户并经供销双方验收确定数量和质量指标后确认收入；对于直达煤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装运煤炭的火车到达国家铁路的起点站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下水煤采用离岸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装上轮船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港口煤场交货方式，按双方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2.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节能专项资金、进口设备贴息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煤矿维简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印发的《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建[2004]119号），本集团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按吨煤 6.00 元提取煤矿维简费。煤矿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接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

（2）煤炭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印发的《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及本集团 201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结合本公司各煤矿实际情况，本公司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按原煤实际产量 30 元/吨变更为 15 元/吨。本公司之子公司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仍按原煤实际产量 15 元/吨计提。煤炭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的投入。

（3）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根据国务院批复的《关于在山西省开展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政策措施试点的意见》（国函[2006]52号）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1号）规定，按原煤实际产量以吨煤 10.00 元的标准每月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专户存储，专项用于本集团矿区生态环境和水资源保护、地质灾害防治、污染治理和环境恢复整治。

根据山西省政府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号）的规定，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发了《关于继续暂停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4]17号），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国家煤炭资源税改革方案正式公布实施之日止，本集团继续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4）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国务院批复的《关于在山西省开展煤炭工业可持续发展政策措施试点的意见》（国函[2006]52号）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0号）规定，按原煤实际产量以吨煤 5.00 元的标准每月提取煤矿转产发展基金。煤矿转产发展基金专户存储，专项用于本集团转产、职工再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社会保障等。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发了《关于继续暂停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4]17号），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国家煤炭资源税改革方案正式公布实施之日止，本集团继续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外计提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等四项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按规定范围使用、购建相关设备、设施等资产时，

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等相关费用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4 年，财政部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等一系列新会计准则，本集团在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这些新会计准则，并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	此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说明

相关报表项目的影响情况如下：（金额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280,575,000.00		280,575,000.00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575,000.00	280,57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0,575,000.00	-280,575,000.00	
负债合计	11,142,524.98		11,142,524.98
其中：应付职工薪酬	11,142,524.98	-11,142,524.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42,524.98	11,142,524.98

(续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长期股权投资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负债合计	5,907,404.98		5,907,404.98
其中：应付职工薪酬	5,907,404.98	-5,907,404.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07,404.98	5,907,404.98

说明 1：在 2014 年以前，本集团对于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对上述权益性投资应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

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集团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

说明 2、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第二十一条企业应当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本准则关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因此本公司在职工薪酬准则修订以前在“应付职工薪酬”列报的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调整在“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报表项目中列报。本集团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应税货物及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计算当期应交增值税额	17%
消费税		
营业税	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2	实际缴纳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资源税*1	2014 年 12 月 1 日前按原煤销售量及洗煤产品使用原煤吨数之和	3.2 元/吨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按应税煤炭销售额计征	8%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价格调节基金*3	实际缴纳流转税	1.50%
	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停止计缴(煤炭)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
房产税	1980 年以前修建的房屋以房产原值的 70%	1.20%
	1980 年以后修建的房屋以房产原值的 80%	1.20%
矿产资源补偿费*3	矿产品销售收入与核定的开采回采系数 85.1%乘积	1%
	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费率降为零	
矿产资源补偿费*3	原煤产量	3 元/吨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4	原煤产量	14 元/吨
	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停止计缴	

*1、根据财税〔2014〕72 号《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联合山西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关于我省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晋财税【2014】37

号)，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对煤炭资源税实施从价计征改革，规定山西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率为 8%。通知明确，纳税人开采原煤直接对外销售的，以原煤销售额作为应税煤炭销售额计算缴纳资源税；纳税人将其开采的原煤加工为洗选煤销售的，以洗选煤销售额乘以折算率作为应税煤炭销售额计算缴纳资源税。

*2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塔山煤矿、本公司之分公司塔山铁路分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本集团内的其他单位税率为 7%。

*3 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清理涉及煤炭原油天然气收费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74 号文件，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统一将煤炭、原油、天然气矿产资源补偿费费率降为零，停止征收煤炭、原油、天然气价格调节基金，取消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山西省）、原生矿产品生态补偿费（青海省）、煤炭资源地方经济发展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集团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停止计提和缴纳煤炭价格调节基金、矿产资源补偿费和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4 山西省财政厅下发《关于调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煤种征收标准的通知》（晋财煤[2014]35 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山西省按照吨煤 3 元下调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煤种征收标准。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按《山西省财政厅关于 2011 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煤种征收标准的通知》（晋财煤[2011]10 号）规定的煤种征收标准征收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多征收部分以退库方式退还企业。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对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计提标准下调 3 元/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488.08	10,948.82
银行存款	5,261,245,880.24	2,870,706,433.83
其他货币资金	37,082,200.00	36,390,000.00
合计	5,298,357,568.32	2,907,107,382.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财务公司存款	1,394,281,372.67	1,644,123,836.46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包含财务公司存款额。

财务公司存款指存放在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存款，财务公司系同煤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具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许可证号为：L017H21420001。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35,134,162.78	510,405,720.00
商业承兑票据	31,080,000.00	
合计	1,466,214,162.78	510,405,72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3,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8,085,155.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8,085,155.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69,224.39	4.69	73,469,224.39	100.00		402,766,375.29	17.91	173,238,871.44	43.01	229,527,503.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2,351,595.19	95.31	138,165,107.23	9.26	1,354,186,487.96	1,846,265,271.42	82.09	107,323,129.14	5.81	1,738,942,142.28
账龄组合	1,438,946,578.00	91.90	138,165,107.23	9.60	1,300,781,470.77	1,199,061,063.86	53.31	107,323,129.14	8.95	1,091,737,934.72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53,405,017.19	3.41			53,405,017.19	647,204,207.56	28.78			647,204,207.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65,820,819.58	/	211,634,331.62	/	1,354,186,487.96	2,249,031,646.71	/	280,562,000.58	/	1,968,469,646.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340,487.69	19,340,487.69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河北省燃料经销有限公司等	8,249,283.17	8,249,283.1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合计	73,469,224.39	73,469,224.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0,716,521.16	52,535,826.06	5
1 至 2 年	280,399,169.02	28,039,916.90	10
2 至 3 年	67,568,478.58	20,270,543.58	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66,138.31	1,983,069.16	50
4 至 5 年	4,802,597.00	3,842,077.60	80
5 年以上	31,493,673.93	31,493,673.93	100
合计	1,438,946,578.00	138,165,107.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集团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204,569.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2,132,238.6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本年转回（或收回） 金额	收回方式	本年转回（或收 回）原因

单位名称	本年转回（或收回） 金额	收回方式	本年转回（或收 回）原因
山西福龙煤化有限公司	60,197,694.63	转让债权	注 1
柳林县浩博煤焦有限责任公 司	16,136,003.67		
柳林县泰安选煤有限公司	13,085,415.53		
柳林县昌众煤焦有限责任公 司	8,949,816.39		
其他单位	33,763,308.43	收到现金	收回应收账款
合计	132,132,238.65		—

其他说明

注 1、山西福龙煤化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为山西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山西联盛”），其应收款为 2012 年交易形成，逾期未收回。山西联盛因债务危机已在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协调下进入战略重组阶段，并于 2014 年 1 月 6 日下发了“关于签署《山西联盛战略重组指引》的通知”。以上债权由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了担保承诺。2013 年本公司根据了解到的债务人和承诺人情况，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 30%。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和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应收山西联盛债权 32,791.52 万元全部转让给国贸公司。国贸公司受让标的债权后，取得同等数额对山西联盛下属企业的债权，有权直接向山西联盛下属企业追索本次转让标的债权的对价。本年已将转让与国贸公司的债权全额收回，坏账准备转回。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39,355,103.1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7.2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69,091,705.52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详见“应收帐款”中（2）内容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0,313,974.36	86.03	129,709,334.12	70.75
1 至 2 年	22,462,963.72	12.86	39,142,950.83	21.35
2 至 3 年	368,000.00	0.21	14,489,500.00	7.90
3 年以上	1,573,860.67	0.90		-
合计	174,718,798.75	100.00	183,341,784.95	100.00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87,314,323.13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9.97%。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161,677.56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3,161,677.56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354,604,769.32	67.16	354,604,769.32	100.00		354,604,769.32	69.88	284,849,369.32	80.33	69,755,4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72,182,265.43	32.62	3,733,640.54	2.17	168,448,624.89	151,631,092.87	29.89	7,987,264.58	5.27	143,643,828.29
账龄组合	13,225,683.55	2.51	3,733,640.54	28.23	9,492,043.01	17,820,145.26	3.52	7,987,264.58	44.82	9,832,880.68
交易对象及款项 性质组合	158,956,581.88	30.11			158,956,581.88	133,810,947.61	26.37			133,810,947.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179,665.64	0.22	1,179,665.64	100.00		1,180,665.64	0.23	1,180,665.64	100.00	
合计	527,966,700.39	/	359,518,075.50	/	168,448,624.89	507,416,527.83	/	294,017,299.54	/	213,399,228.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王福厚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100.00	*1
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纸坊头煤矿	5,827,769.32	5,827,769.32	100.00	已停止经营，无法收回。
合计	354,604,769.32	354,604,769.32	/	/

*1：本公司 2011 年 3 月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其股权转让款及本公司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款一并由王福厚承担，共计 82,877.70 万元，2011 年收回 48,000.00 万元，尚有 34,877.70 万元转让款逾期未收回。

2013 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起诉，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下达了判决：王福厚全额支付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 34,877.70 万元及违约金 1,092.43 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王福厚未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2014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但由于王福厚可执行财产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534,031.84	426,701.58	5.00
1 至 2 年	1,150,045.53	115,004.55	10.00
2 至 3 年	373,123.95	111,937.19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9,117.09	64,558.55	50.00
4 至 5 年	119,632.34	95,705.87	80.00
5 年以上	2,919,732.80	2,919,732.80	100.00
合计	13,225,683.55	3,733,640.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集团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621,387.5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20,611.56 元。

(3).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未认证的进项税	61,760,988.06	56,109,355.19
往来款	54,379,796.55	41,666,414.10
承包费	40,000,000.00	20,000,000.00
港口周转金	10,351,783.78	26,120,606.28
安全抵押金等	9,023,200.00	9,700,000.00
备用金	3,673,932.00	5,043,152.26
合计	527,966,700.39	507,416,527.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福厚	股权转让款	248,777,000.00	3-4 年	47.12	248,777,000.00
王福厚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0	5 年以上	18.94	100,000,000.00
未认证进项税	未认证进项税	61,760,988.06	1 年以内	11.70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费*1	20,000,000.00	1 年以内	3.79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费*1	20,000,000.00	1-2 年	3.79	
同煤集团	*2	35,500,137.54	1 年以内	6.72	
同煤集团	*2	2,784,151.80	1 年以上	0.53	
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纸坊头煤矿	代垫工程款	5,827,769.32	5 年以上	1.10	5,827,769.32
合计	/	494,650,046.72	/	93.69	354,604,769.32

*1、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收回该承包费。

*2、主要为安全抵押金、安全奖励基金、社会保险费等。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存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存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存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6,059,520.08	31,889,025.41	334,170,494.67	313,689,327.75	56,382,931.36	257,306,396.3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38,767,145.15	104,289,517.50	334,477,627.65	314,928,783.18	56,324,591.15	258,604,192.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17,286.50		17,286.50	17,286.50		17,286.50
合计	804,843,951.73	136,178,542.91	668,665,408.82	628,635,397.43	112,707,522.51	515,927,874.9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6,382,931.36				24,493,905.95	31,889,025.4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6,324,591.15	103,874,337.33			55,909,410.98	104,289,517.5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12,707,522.51	103,874,337.33			80,403,316.93	136,178,542.91

1、由于设备更新、技术标准提高等原因，以前年度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38.0 万元；本年因使用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168.00 万元，因整体转让本公司之分公司四老沟矿、同家梁矿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2,281.00 万元。

2、本公司年末直属矿煤炭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784.00 万元；本年因销售转出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3,214.00 万元，因整体转让本公司之分公司四老沟矿、同家梁矿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1,774.00 万元。

3、本公司之子公司因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03.00 万元，因销售转出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603.00 万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等	173,409,572.31	36,107,624.31
合计	173,409,572.31	36,107,624.31

其他说明

待抵扣进项税主要为材料、配件及设备采购留抵进项税。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67,333,959.18		567,333,959.18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合计	567,333,959.18		567,333,959.18	511,057,709.18		511,057,709.1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贸公司	221,291,459.18			221,291,459.18					100.00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89,766,250.00	56,276,250.00		346,042,500.00					6.45	
合计	511,057,709.18	56,276,250.00		567,333,959.18					/	

注：本公司与同煤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承包经营合同，将全资子公司国贸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整体经营权发包给同煤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承包经营期

限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承包方每年支付给发包方承包费人民币 2,000 万元。根据所签订的承包经营合同，自承包之日起，本公司不再对国贸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具有控制权。

其他说明

年末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237,580,202.27			66,147,915.65						303,728,117.92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罕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小计	266,580,202.27			66,147,915.65						332,728,117.92	
合计	266,580,202.27			66,147,915.65						332,728,117.92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71,833,647.20	2,342,759,842.70	8,298,295,820.66	89,802,380.04	348,232,054.12	13,750,923,744.72
2.本期增加金额	440,121,018.32	78,526,680.00	670,654,249.54	15,184,352.11	18,847,354.26	1,223,333,654.23

(1) 购置			222,393.17	34,000.00	569,084.60	825,477.77
(2) 在建工程转入	440,121,018.32	78,526,680.00	658,408,810.00	15,150,352.11	16,719,589.28	1,208,926,449.7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专项应付款增加			12,023,046.37		1,558,680.38	13,581,72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420,583.11	199,121,991.00	1,071,328,614.88	8,597,194.44	66,107,605.31	1,515,575,988.74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70,420,583.11	199,121,991.00	1,071,328,614.88	8,597,194.44	66,107,605.31	1,515,575,988.74
4. 期末余额	2,941,534,082.41	2,222,164,531.70	7,897,621,455.32	96,389,537.71	300,971,803.07	13,458,681,410.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81,398,983.22	1,261,535,268.81	5,046,489,935.42	65,880,593.09	277,402,937.64	8,032,707,718.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581,004.75	107,117,574.00	653,283,522.61	5,722,072.09	19,100,306.94	1,074,804,480.39
(1) 计提	289,581,004.75	107,117,574.00	653,283,522.61	5,722,072.09	19,100,306.94	1,074,804,480.39
(2) 其他减少						
3. 本期减少金额	140,624,678.10	199,121,991.00	886,692,533.29	7,993,414.17	60,783,392.61	1,295,216,009.17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40,624,678.10	199,121,991.00	886,692,533.29	7,993,414.17	60,783,392.61	1,295,216,009.17
4. 期末余额	1,530,355,309.87	1,169,530,851.81	4,813,080,924.74	63,609,251.01	235,719,851.97	7,812,296,189.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18,274.75		131,357,751.54	352,848.52		132,928,87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90.50		45,590.50
(1) 计提				45,590.50		45,590.50
(2) 其他减少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9,363.59		16,893,626.58	22,674.96		17,995,665.13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079,363.59		16,893,626.58	22,674.96		17,995,665.13
4. 期末余额	138,911.16		114,464,124.96	375,764.06		114,978,800.1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1,039,861.38	1,052,633,679.89	2,970,076,405.62	32,404,522.64	65,251,951.10	5,531,406,420.63
2.期初账面价值	1,289,216,389.23	1,081,224,573.89	3,120,448,133.70	23,568,938.43	70,829,116.48	5,585,287,151.73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1,208,926,449.71 元。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 1,074,804,480.39 元。“其他减少”主要为本年向同煤集团转让四老沟、同家梁矿所致。。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9,611,957.2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矿业公司	210,347,026.62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金鼎活性炭	12,757,554.37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燕子山矿	6,137,803.00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同塔建材	1,425,315.76	*1
房屋建筑物*塔山煤矿	307,644,374.83	*1
房屋建筑物*铁路分公司	12,061,417.66	*1

*1 本公司之塔山铁路分公司及子公司塔山煤矿、同塔建材公司土地为租赁，土地上所建房产暂时不能办理产权证书，本公司正就此问题与相关部门协商处理办法。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矿业公司一号井基建工程	1,848,676,743.06		1,848,676,743.06	1,986,953,267.99		1,986,953,267.99
金鼎活性炭 10 万吨活性炭项目	875,651,923.04		875,651,923.04	521,584,060.63		521,584,060.63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385,154,126.00		385,154,126.00	340,589,900.00		340,589,900.00
塔山煤矿选煤厂改扩建工程	299,833,034.12		299,833,034.12			
塔山煤矿待安装设备	127,568,638.01		127,568,638.01			
塔山煤矿三盘区安全培训中心	41,519,73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塔山煤矿雁崖平硐安全防护工程	34,955,999.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塔山煤矿安全生产生产信息化调度指挥中心	13,133,180.00		13,133,180.00	12,790,000.00		12,790,000.00
塔山煤矿雁崖扩区安全培训中心配套供暖工程	11,887,081.00		11,887,081.00	10,012,495.00		10,012,495.00
四老沟矿地质勘探工程				27,591,586.00		27,591,586.00
四老沟矿副立井井筒工程				24,926,133.00		24,926,133.00
四老沟矿回风立井井筒工程				23,156,364.00		23,156,364.00

塔山煤矿二盘区风井瓦斯抽放系统 1#、2#钻孔及套管工程				14,142,600.00		14,142,600.00
塔山煤矿二盘区风井瓦斯抽放系统 3#、4#钻孔及套管工程				9,185,400.00		9,185,400.00
塔山煤矿散堆料场工程				38,985,174.00		38,985,174.00
矿业公司金沙苑员工公寓				113,880,000.00		113,880,000.00
矿业公司公路工程				50,500,000.00		50,500,000.00
忻州窑矿井水处理厂				14,214,726.63		14,214,726.63
其他维简工程	30,857,280.48		30,857,280.48	33,717,569.87		33,717,569.87
合计	3,669,237,734.71		3,669,237,734.71	3,298,705,006.12		3,298,705,006.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矿业公司一号井建设工程	3,420,836,000.00	1,986,953,267.99	215,439,716.22	353,716,241.15		1,848,676,743.06	71.77	85	181,827,928.22	95,088,002.85	6.61	自有、借款
金鼎公司10万吨活性炭项目	1,180,837,900.00	521,584,060.63	464,559,919.63	75,837,414.16	34,654,643.06	875,651,923.04	83.51	83.51	27,522,780.70	27,522,780.70	6.75	自有、借款
矿业公司洗煤厂工程	513,891,000.00	340,589,900.00	40,851,454.37	-3,712,771.63		385,154,126.00	76.17	80				自有资金
塔山选煤厂改扩建工程	479,724,600.00		299,833,034.12			299,833,034.12	62.5	62.5	20,783,034.12	20,783,034.12	4.53	借款

2014 年年度报告

塔山公司三盘区安全培训中心	42,140,000.00	41,519,730.00				41,519,730.00	98.53	98.53				自有资金
塔山雁崖平硐安全防护工程	48,184,400.00	34,955,999.00				34,955,999.00	72.55	72.55				自有资金
塔山雁崖扩区安全培训中心配套供暖工程	22,299,586.00	10,012,495.00	1,874,586.00			11,887,081.00	53.31	53.31				自有资金
矿业公司金沙苑员工公寓	130,400,000.00	113,880,000.00	16,120,000.00	130,000,000.00			99.69	100				自有资金
合计	5,838,313,486.00	3,049,495,452.62	1,038,678,710.34	555,840,883.68	34,654,643.06	3,497,678,636.22	/	/	230,133,743.04	143,393,817.67	/	/

13、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53,521.36	53,521.36
合计	53,521.36	53,521.36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98,661.73			3,575,614,580.00	17,817,019.31	3,618,630,261.04
2.本期增加金额	62,209,030.65			2,175,442,000.00	87,880.36	2,237,738,911.01
(1)购置	62,209,030.65			2,175,442,000.00	87,880.36	2,237,738,911.0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02,928,900.00		102,928,900.00
(1)处置						
(2)其他				102,928,900.00		102,928,900.00
4.期末余额	87,407,692.38			5,648,127,680.00	17,904,899.67	5,753,440,272.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491,652.90			920,845,760.18	15,751,768.67	945,089,181.75
2.本期增加金额	1,608,497.85			122,770,993.05	219,314.56	124,598,805.46
(1)计提	1,608,497.85			122,770,993.05	219,314.56	124,598,805.46
(2)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46,479,575.63		46,479,575.63
(1)处置						
(2)其他				46,479,575.63		46,479,575.63
4.期末余额	10,100,150.75			997,137,177.60	15,971,083.23	1,023,208,411.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307,541.63			4,650,990,502.40	1,933,816.44	4,730,231,860.47
2.期初账面价值	16,707,008.83			2,654,768,819.82	2,065,250.64	2,673,541,079.29

“其他减少”为本年整体转让分公司四老沟矿、同家梁矿所致。

本年新增无形资产-采矿权 215,229.30 万元，为本公司以前年度按照《合作开发协议》为子公司矿业公司按持股比例 51% 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 108,432 万元，由于此项探矿权注入矿业公司的形式和金额尚未确定，将探矿权价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本年相关事项已确定，公司将该探矿权作为矿业公司采矿权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同时增加合并财务报表的少数股东权益 105,462.36 万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16,042,287.13	11,124,404.00	11,124,003.96		16,042,687.17
房屋租赁费	11,331,618.00		5,665,809.00		5,665,809.00
合计	27,373,905.13	11,124,404.00	16,789,812.96		21,708,496.17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57,856,167.14	14,464,041.79	53,566,578.96	13,391,644.74
暂估的成本费用			21,165,128.20	5,291,282.05
政府补助	75,608,142.00	18,902,035.50	93,495,829.00	23,373,957.25
其他	384,368.25	96,092.06	467,435.28	116,858.82
合计	133,848,677.39	33,462,169.35	168,694,971.44	42,173,742.8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21,617,916.05	873,830,470.39
可抵扣亏损	2,149,461,250.65	1,777,190,566.76
合计	3,071,079,166.70	2,651,021,037.1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年		12,731,055.23	
2015 年	12,795,734.21	12,795,734.21	
2016 年	46,568,479.94	46,568,479.94	
2017 年	291,748,249.85	291,748,249.85	
2018 年	1,413,347,047.53	1,413,347,047.53	
2019 年	385,001,739.12		
合计	2,149,461,250.65	1,777,190,566.76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塔山煤矿工业园道路*1	16,750,000.12	17,750,000.08
预付设备款*2	379,166,500.57	253,162,667.11
探矿权		1,084,319,850.00
预付征地款*3	15,508,800.00	
道路*4	50,5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01,148,006.74
合计	461,925,300.69	1,456,380,523.93

其他说明：

*1. 2011 年大同市城市建设道路改造指挥部扩建了塔山煤矿进矿道路，根据其下发的《关于请求给予建设塔山路资金支持的函》（同城建指函[2011]66 号），塔山煤矿支付 2,000.00 万元。塔山煤矿是上述道路的主要受益对象，此项支出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并在受益期内摊销。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预付设备款 37,916.65 万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鄂尔多斯矿业预付给区国土局的 110kv 线路征地款，该款项由政府转付给村民。

*4. 本公司之子公司矿业公司支付鄂尔多斯东胜区交通运输局的进厂道路款，该道路主要由内蒙古同煤鄂尔多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中北煤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完成。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837,550,000.00	930,000,000.00
合计	872,550,000.00	94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年末保证借款 3,500 万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宇高岭土的短期借款。其中 2,000 万元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西花园支行借款，本公司对此笔借款负有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4 日起一年（即 2016 年 1 月 13 日止）；1,500 万元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市分行借款，本公司对此笔借款负有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一年（即 2016 年 9 月 23 日止）。

年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5,283,994.80	85,865,400.00
合计	45,283,994.80	85,865,400.00

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00,391,083.28	2,730,917,115.59
1-2 年	526,880,421.53	587,049,103.19
2-3 年	249,202,302.23	163,067,941.41
3 年以上	178,674,556.17	213,291,092.51
合计	3,355,148,363.21	3,694,325,252.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约翰芬雷华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77,532,823.24	工程尚未完工，未办理竣工结算
同煤集团宏远建设有限公司	42,673,365.95	未到质保期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央机厂	43,868,466.00	未到结算期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3,002,906.34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金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536,031.06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中北机械有限公司	20,992,800.00	未到结算期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698,103.60	未到结算期
大同市什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2,332,162.88	未到结算期

郑州煤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75,230.00	未到结算期
北京中电拓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52,091.0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9,466,039.49	未到结算期
张家口煤机厂	9,097,840.00	未到结算期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大机械有限公司	7,396,852.77	未到结算期
平顶山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934,640.00	未到结算期
淄博水环真空泵厂有限公司	6,880,472.00	未到结算期
大同市国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084,371.00	未到结算期
山西凤凰胶带有限责任公司	5,891,480.00	未到结算期
上海芬雷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5,637,270.00	未到结算期
卡特彼勒(廊坊)采矿设备有限公司	5,260,803.5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43,113,748.89	/

2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2,578,576.05	47,064,017.55
1 年以上	15,758,675.62	24,676,557.70
合计	178,337,251.67	71,740,575.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秦皇岛五兴物料储运厂	9,231,967.67	未结算
天津煤业建筑器材三公司	1,154,419.88	未结算
合计	10,386,387.55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4,449,855.19	2,094,959,025.50	2,250,063,906.38	249,344,974.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215,894.47	303,380,523.63	300,225,074.32	15,371,343.78
三、辞退福利	5,235,120.00	1,227,369.09	3,443,390.08	3,019,099.0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1,900,869.66	2,399,566,918.22	2,553,732,370.78	267,735,417.1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377,048.02	1,501,445,592.92	1,627,500,473.03	121,322,167.91
二、职工福利费		91,537,638.44	91,537,638.44	

三、社会保险费	4,547,810.48	176,545,140.95	150,955,349.35	30,137,602.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63,182.34	89,167,019.69	62,992,599.95	30,137,602.08
工伤保险费	584,628.14	87,347,752.30	87,932,380.44	
生育保险费		30,368.96	30,368.96	
四、住房公积金	47,198,542.00	55,701,541.00	92,078,090.00	10,821,99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986,396.69	51,318,940.79	71,168,005.46	85,137,332.0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340,058.00	218,410,171.40	216,824,350.10	1,925,879.30
合计	404,449,855.19	2,094,959,025.50	2,250,063,906.38	249,344,974.31

注：“其他”主要为劳务费、班中餐等。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150,538.03	275,570,301.50	273,992,419.33	12,728,420.20
2、失业保险费	1,065,356.44	27,810,222.13	26,232,654.99	2,642,923.5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215,894.47	303,380,523.63	300,225,074.32	15,371,343.78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361,358.87	147,031,455.98
消费税		
营业税	1,153,738.39	2,299,459.37
企业所得税	109,050,287.32	89,254,342.24
个人所得税	7,539,785.47	7,582,699.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6,284.04	8,189,554.10
价格调节基金	55,778,843.99	56,174,979.28
资源税	28,032,342.42	16,230,376.69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9,984,150.00	7,913,898.00
土地使用税	4,171,800.00	
矿产资源补偿费	2,607,162.00	20,873,485.94
印花税	1,224,244.11	1,749,531.86
教育费附加	1,003,629.30	7,057,928.49
房产税	515,546.01	
可持续发展基金		40,613,248.00
水资源补偿费		10,468,127.50
山西省煤炭厅管理费		2,900,000.00
合计	298,739,171.92	418,339,087.19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248,717.50	

企业债券利息	48,7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9,666.67	30,000.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2,068,384.17	30,000.00

25、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23,220,300.03	1,205,973,500.0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623,220,300.03	1,205,973,500.03

注：一年以上未付股利，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应付股东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4.17 亿元，双方商定上述股利延期至 2015 年支付，截止至报告日已支付 2 亿元。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58,072,409.13	338,405,677.94
少数股东拆借款	123,750,217.88	211,403,158.88
个人社保公积金	34,409,188.70	31,007,846.23
安全抵押金	15,392,990.61	27,513,890.43
资源价款	13,349,580.00	
项目部抵押金	8,058,967.00	
拆迁补偿款	3,719,080.00	1,762,910.60
租赁费	3,009,576.69	2,519,007.33
质保金	2,049,734.80	5,553,200.80
排污费	1,503,391.00	
押金	564,950.00	578,650.00
省煤炭工业厅 2013 年管理费		2,200,000.00
合计	563,880,085.81	620,944,342.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鄂尔多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220,000.00	正常履行期
安全抵押金	9,255,531.00	未到期
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	4,707,863.50	正常履行期
合计	122,183,394.50	/

27、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0,860,000.00	126,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7,504,378.79	338,103,100.00
合计	628,364,378.79	464,103,100.00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1,487,270.03	19,316,257.14
合计	21,487,270.03	19,316,257.14

(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资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428,571.43		1,428,571.43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进口设备贴息	1,887,685.71		1,887,685.71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节能专项资金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合计	19,316,257.14		19,316,257.14

(续表)

政府补助项目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资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428,571.43	1,428,571.43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961,629.00	961,629.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1,025,641.03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71,428.57	571,428.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487,270.03	21,487,270.03	

注：“其他变动”为从递延收益中重分类的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政府补助。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01,382,933.20	
信用借款	2,690,040,000.00	865,000,000.00
合计	3,191,422,933.20	865,000,000.00

上述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6%-7.205%。

3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2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1,200,000,000.00	2014/5/15	5年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 /	/	/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注：本期共发行面值 12 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期限为 5 年，发行日为 2014 年 5 月 15 日，票面利率为 6.5%。每张面值为 100 元，共 1200 万张。华夏银行为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期票据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5 月 16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5 月 16 日。付息方式为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中期票据的债券债务登记日为 2014 年 5 月 16 日，流通开始日为 2014 年 5 月 19 日。本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31、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61,896,900.00	249,113,748.51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63,532,408.43

其他说明：

(1)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名称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原值	379,044,908.49	756,478,630.1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065,959.98	56,478,630.1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12,865,200.00	338,103,100.00
	账面余额	249,113,748.51	361,896,900.00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原值	1,126,042,913.4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7,871,326.1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44,639,178.79	
	账面余额	763,532,408.43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527,886.90	5,907,404.98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3,527,886.90	5,907,404.98

33、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安全技改资金	5,476.69	13,630,000.00	13,635,476.69		
合计	5,476.69	13,630,000.00	13,635,476.69		/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934,150.60	14,840,000.00	47,424,340.92	88,349,809.68	
合计	120,934,150.60	14,840,000.00	47,424,340.92	88,349,809.6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1	12,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11,250,000.00	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2	6,13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5,430,000.00	资产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3	72,000,000.00			16,000,000.00	56,000,000.00	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4	3,428,143.29		1.29	961,629.00	2,466,513.00	资产相关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5	8,000,000.00	4,840,000.00	12,840,000.00			收益相关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专项资金*6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7	7,142,857.14			1,428,571.43	5,714,285.71	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8	5,897,435.88		1,025,641.03	1,025,641.03	3,846,153.82	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9	2,3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1,500,000.00	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10	3,285,714.29		571,428.57	571,428.57	2,142,857.15	资产相关
合计	120,934,150.60	14,840,000.00	25,937,070.89	21,487,270.03	88,349,809.68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为预计一年内结转到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1 依据晋财建二[2010]331号文件，塔山煤矿之子公司同塔建材于2011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款1,500万元，本年分摊转营业外收入75万元。

*2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财建[2011]324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收到节能资金补助18万元。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639号文件，塔山煤矿之子公司同塔建材于2009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节能专项资金700万元，本年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5万元。

*3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2011 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1]291 号文）和《关于下达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 2012 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2]89 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于 2013 年收到“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1 亿元整。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600.00 万元。

*4 依据财政部财企[2008]376 号文《财政部关于拨付各地 2007 年度进口产品贴息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于 2008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人民币贴息 648.24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 92.61 万元；依据晋机电函[2010]2 号文规定，本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人民币贴息 322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 46 万元。依据《进口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本公司于 2013 年收到进口设备贴息 351.14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50.16 万元。

*5 依据晋财建二[2011]197 号、同财建[2012]49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 2012 年收到大同市财政局拨付的矿产地质环境治理项目资金 800 万元，2014 年收到 484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284.00 万元。

*6 依据晋财建一[2011]77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 2014 年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1,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 1,000 万元。

*7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二[2010]332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支付的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000 万元，本年由其他流动负债（年初重分类）分摊转营业外收入 142.86 万元。

*8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9]654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10 年收到 5 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0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 102.56 万元。

*9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7]424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08 年收到 5 万吨煅烧高岭土项目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4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 40 万元。

*10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文件晋财建二[2010]331 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宇高岭土于 2010 年收到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 500 万元，本年分摊转入 57.14 万元。

35、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1,079,729,444.10			1,079,729,444.10

价)				
其他资本公积	64,821,135.61	13,581,726.75	12,646,978.02	65,755,884.34
合计	1,144,550,579.71	13,581,726.75	12,646,978.02	1,145,485,328.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本年收到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达 2014 年煤矿安全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通知》（晋财建一[2014]153 号）文件拨付的安全改造基金 1,136 万元，及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达 2014 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第八批）支出预算（拨款）通知》（晋财建一[2014]172 号）下达的安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27 万元。本年工程项目完工形成长期资产，转入资本公积 1,358 万元。

本年资本公积减少主要为整体转让本公司之分公司同家梁、四老沟矿所减少的资本公积（系专项应付款形成）。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59,017,147.73	299,026,545.30	280,163,595.01	377,880,098.02
维简及井巷费	401,711,276.69	125,478,538.12	228,554,792.42	298,635,022.39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405,237,908.16		104,313,809.19	300,924,098.97
煤炭转产发展基金	574,960,642.50			574,960,642.50
合计	1,740,926,975.08	424,505,083.42	613,032,196.62	1,552,399,861.88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9,499,333.64	14,899,387.34		894,398,720.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79,499,333.64	14,899,387.34		894,398,720.98

本集团于合并层面，按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3,918,112.83	3,304,605,382.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3,918,112.83	3,304,605,382.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993,873.37	-1,400,602,869.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99,387.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84,4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8,012,598.86	1,883,918,112.83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48,286,867.52	5,321,246,320.00	10,634,937,664.72	7,055,971,913.13
其他业务	127,973,390.59	99,171,414.84	208,695,494.74	172,581,052.81
合计	8,676,260,258.11	5,420,417,734.84	10,843,633,159.46	7,228,552,965.94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157,974.01	10,325,855.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078,850.28	62,282,382.40
教育费附加	38,657,560.31	54,851,504.40
资源税	116,863,486.82	102,162,104.63
合计	198,757,871.42	229,621,846.95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仓储、港杂费	2,070,963,030.69	1,914,207,191.27
职工薪酬	62,286,141.10	54,939,356.69
税费	6,374,975.14	14,700,796.88
差旅费	13,008,579.71	10,618,753.03
业务招待费	3,038,684.91	4,718,427.37
办公费	6,584,813.05	6,665,478.04
采样、化验费	4,691,802.75	3,350,896.05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335,633.56	2,430,065.32
折旧费	1,814,325.84	2,131,029.03
其他	8,829,113.39	12,562,368.92
合计	2,178,927,100.14	2,026,324,362.60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3,169,991.02	458,101,811.31
修理费	129,303,396.87	206,070,178.61

无形资产摊销	124,598,805.46	130,499,162.74
租赁费	121,093,372.98	124,622,153.44
矿产资源补偿费	61,169,865.67	84,198,175.44
办公费	20,157,444.96	31,165,718.27
税费	34,330,149.37	39,833,140.63
卫生费	31,846,171.39	23,254,388.24
折旧	25,100,804.69	21,494,715.48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658,825.40	17,369,079.1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6,397,994.45	9,034,709.85
保险费	6,241,211.35	7,780,533.55
宣传费	8,351,661.21	6,664,858.97
差旅费	2,523,053.22	4,416,377.72
业务招待费	1,409,511.00	3,373,641.11
会议费	322,164.90	2,907,849.91
技术开发费	3,818,958.63	
其他	10,483,270.74	14,480,930.25
合计	882,976,653.31	1,185,267,424.62

本年完成四老沟矿和同家梁矿的转让，使得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4,851,869.24	81,058,200.83
利息收入	-23,991,557.92	-12,694,348.35
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14,025,067.19	348,946.98
合计	184,885,378.51	68,712,799.46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1,017.26	276,916,502.9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3,874,337.33	52,576,326.6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5,590.50	1,138,095.94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3,688,910.57	330,630,925.61

坏账损失同比减少 27,715 万元，主要原因系：

1、山西福龙煤化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为山西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山西联盛”)，其应收款为2012年交易形成，逾期未收回。山西联盛因债务危机已在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协调下进入战略重组阶段，并于2014年1月6日下发了“关于签署《山西联盛战略重组指引》的通知”。以上债权由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了担保承诺。2013年本公司根据了解到的债务人和承诺人情况，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30%。

2014年10月29日，本公司和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应收山西联盛债权32,791.52万元全部转让给国贸公司。国贸公司受让标的债权后，取得同等数额对山西联盛下属企业的债权，有权直接向山西联盛下属企业追索本次转让标的债权的对价。本年已将转让与国贸公司的债权全额收回，坏账准备转回。

2、本公司2011年3月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其股权转让款及本公司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款一并由王福厚承担，共计82,877.70万元，2011年收回48,000.00万元，尚有34,877.70万元转让款逾期未收回。

2013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起诉，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2月25日进行了审理，并于2014年3月12日下达了判决：王福厚全额支付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34,877.70万元及违约金1,092.43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王福厚未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2014年12月13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156号民事裁定书，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但由于王福厚可执行财产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100%。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147,915.65	37,580,202.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6,147,915.65	57,580,202.27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5,253,328.03	19,213,327.03	45,253,328.03
罚款收入	513,490.40	306,344.60	513,490.40
其他	1,260,441,387.65	4,049,312.36	1,260,441,387.65
合计	1,306,208,206.08	23,569,783.99	1,306,208,206.08

“其他”主要是本年完成四老沟矿和同家梁矿的转让，确认转让收益 12.60 亿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厚煤层资源综合利用	16,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1,887,687.00	1,887,686.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2,178,571.43	2,178,571.43	与资产相关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	12,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西省财政厅标准化建设奖励		800,000.00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专项资金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专项政府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1,025,641.03	1,025,641.03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预算资金	571,428.57	571,428.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253,328.03	19,213,327.03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	1,654,000.00	15,000.00
违约罚款、滞纳金等	5,852,346.54	1,713.97	5,852,346.54
价格调节基金	11,572,096.91	16,653,249.63	
其他		4,900,332.46	
合计	17,439,443.45	23,209,296.06	5,867,346.54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8,664,883.98	493,995,448.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11,573.51	194,431,838.82
合计	417,376,457.49	688,427,287.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81,523,287.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0,380,821.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876,812.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957,076.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197,296.19
折旧时间性差异的影响	-14,993,498.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11,573.51
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所得税费用	417,376,457.49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840,000.00	104,323,100.00
利息收入	23,129,244.32	12,656,155.39
收多缴纳可持续发展基金	23,272,116.00	

安全抵押金	6,417,330.69	8,749,605.00
代收款项	6,125,780.13	
精神文明奖励款	1,355,040.00	140,000.00
税务手续费	950,287.51	197,694.26
罚款收入	253,500.00	
其他	4,891,104.12	3,552,500.00
合计	81,234,402.77	129,619,054.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90,000,000.00
办公费	33,615,782.39	37,484,467.71
租赁费	16,956,312.65	4,280,077.48
差旅费	14,674,214.35	17,772,674.61
中介机构咨询费	13,525,201.46	6,256,286.37
占地、填充及补偿费	12,217,187.81	112,837,666.00
安全抵押金	7,855,066.75	9,923,930.00
招待费	4,025,742.21	7,621,503.68
排污费	2,105,435.80	7,432,961.00
票据保证金	2,082,200.00	35,000,000.00
其他	1,821,668.03	12,007,326.50
工会经费	159,011.10	6,253,107.62
合计	109,037,822.55	446,870,000.97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等		50,593,195.71
合计		50,593,195.71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1,000,000,000.00	
少数股东资金拆借	2,000,000.00	1,333,000.00
合计	1,002,000,000.00	1,333,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矿业公司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377,433,721.68	46,565,750.00
塔山煤矿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121,742,023.38	
塔山煤矿归还实业总公司借款		4,000,000.00
付股利手续费		22,724.19

发行中期票据支付的费用	9,126,000.00	
合计	508,301,745.06	50,588,474.19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4,146,830.11	-855,963,762.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666,389.69	330,630,925.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8,772,475.10	751,812,673.62
无形资产摊销	124,598,805.46	131,115,421.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89,812.92	17,789,812.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1,455,772.61	81,058,200.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147,915.65	-57,580,20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11,573.51	197,586,36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208,554.30	-55,467,256.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248,937.73	1,661,402,014.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523,507.22	-831,074,914.56
其他	-1,203,397,841.19	-262,875,88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61,917.75	1,108,432,584.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61,275,368.32	2,870,717,382.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70,717,382.65	3,611,696,827.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0,557,985.67	-740,979,444.81

注：“其他”项为专项储备变动及转让四老沟矿和同家梁矿对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影响。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261,275,368.32	2,870,717,382.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488.08	10,94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5,261,245,880.24	2,870,706,433.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1,275,368.32	2,870,717,382.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 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本年本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无需要说明事项。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082,2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43,000,000.00	已用于质押的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80,082,200.00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处置子公司

无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5、 其他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宇高岭土	大同市	大同市煤矿集团塔山工业园区	高岭土生产及销售	100.00		现金出资
金鼎活性炭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泉落路南	生产销售活性炭	100.00		现金出资
塔山煤矿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	煤炭生产及销售	51.00		现金出资
同塔建材	大同市	大同市南郊区塔山工业园区	建材生产及销售		86.67	现金出资
矿业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罕台镇色连村	矿业投资	51.00		现金出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塔山煤矿	49%	530,548,908.67	193,172,700.00	3,374,611,891.56
矿业公司	49%	-15,395,951.93		1,593,880,075.9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塔山煤矿	4,709,332,081.63	6,029,020,732.07	10,738,352,813.70	2,742,736,499.45	1,115,393,207.14	3,858,129,706.59	3,884,298,516.50	5,836,004,827.80	9,720,303,344.30	2,881,212,311.49	490,451,000.43	3,371,663,311.92
矿业公司	149,068,166.73	5,239,063,764.77	5,388,131,931.50	1,286,161,701.58	849,153,748.51	2,135,315,450.09	174,906,640.51	2,912,781,991.43	3,087,688,631.94	1,309,847,940.46	845,896,900.00	2,155,744,840.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塔山煤矿	5,770,593,566.75	1,085,296,023.10	1,085,296,023.10	1,650,804,043.61	6,268,562,976.41	1,133,024,199.60	1,133,024,199.60	3,495,756,479.95
矿业公司		-31,420,310.07	-31,420,310.07	-52,192,792.91		-20,923,626.47	-20,923,626.47	-10,912,387.7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大同市	山西大同市	金融服务	2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7,615,357,822.80		9,675,016,323.05	
非流动资产	3,479,920,935.56		1,789,529,157.98	
资产合计	11,095,278,758.36		11,464,545,481.03	
流动负债	9,576,638,168.75		10,276,644,469.6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576,638,168.75		10,276,644,469.6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18,640,589.61		1,187,901,011.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7,235,498.35		317,650,459.56	
净利润	330,739,578.27		187,901,011.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0,739,578.27		187,901,011.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000,000.00	29,000,000.0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569,229.89	-264,234.41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69,229.89	-264,234.41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无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296,783.29万元（2013年12月31日：57,900万元），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46,700万元（2013年12月31日：135,700万元）、及人民币计价的付息式固定利率中期票据，金额为120,000万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煤炭及煤化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739,355,103.18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848,145.00万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298,357,568.32				5,298,357,568.32
应收票据	1,466,214,162.78				1,466,214,162.78
应收账款	1,052,920,558.35	331,498,509.02	76,438,853.89	104,962,898.32	1,565,820,819.58
其它应收款	138,378,394.36	374,692,812.11	2,512,326.16	12,383,167.76	527,966,700.39
金融负债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72,550,000.00				872,550,000.00
应付票据	45,283,994.80				45,283,994.80
应付账款	2,400,391,083.28	526,880,421.53	393,793,112.81	34,083,745.59	3,355,148,363.21
其它应付款	443,324,708.96	30,485,005.16	63,536,715.56	26,533,656.13	563,880,085.81
应付股息	623,220,300.03				623,220,300.03
应付利息	52,068,384.17				52,068,384.17
应付职工薪酬	271,263,304.00				271,263,30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364,378.79				628,364,378.79
长期借款		1,356,380,000.00	1,626,050,000.00	208,992,933.20	3,191,422,933.2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78,340,262.98	635,874,397.49	98,431,496.47	1,012,646,156.94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无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	对所有者权益	对净利润的影	对所有者权

		响	的影响	响	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 借款	增加 1%	-398, 523. 38	-398, 523. 38	-189, 003. 33	-189, 003. 33
浮动利率 借款	减少 1%	398, 523. 38	398, 523. 38	189, 003. 33	189, 003. 33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同煤集团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及销售	17, 034, 641, 600. 00	57.46	57.4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同煤集团	961, 632, 508. 00	961, 303, 708. 00	57. 46	57. 4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同煤矿集团宏远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宏远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聚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聚进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宏瑞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宏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力泰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力泰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电业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热电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塔山发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塔山发电)	
大同煤矿集团大地选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云冈制气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冈制气)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忻煤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雁崖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雁崖煤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同煤浙能麻家梁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麻家梁煤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宏泰矿山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泰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中北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北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大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同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比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中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中电气)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外经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同吉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吉液压)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央机厂(以下简称中央机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临汾宏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汾宏大)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科工安全仪器公司(以下简称科工安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燃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通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信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炭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营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大斗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斗沟煤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永定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定庄煤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金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庄煤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白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洞煤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其他

同煤秦发)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有限)	其他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总公司忻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忻州有限)	其他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朔州有限)	其他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朔州矿业公司(以下简称朔州矿业)	其他
大同煤矿集团大同地方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煤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周窑煤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化学)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大优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优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宏盛成美工艺公司(以下简称宏盛成美)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地宏盛)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矿铁建筑安装公司(以下简称矿铁建安)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同拓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拓安装)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煤集团	煤炭	222,686,451.39	112,151,889.83
临汾宏大	煤炭	83,415,099.22	87,558,166.60
地煤公司	煤炭	4,474,004.01	
其他关联方	煤炭		60,762,802.43
同煤集团	物资采购	271,902,941.88	282,710,373.25
外经贸	物资采购	320,730,881.45	285,746,806.84
中央机厂	物资采购	65,423,510.09	51,326,503.89
同比机械	物资采购	2,928,666.66	10,717,435.90
塔山发电	物资采购	5,030,044.25	10,046,192.92
建材公司	物资采购	24,406,795.93	9,500,766.66
同力采掘	物资采购		94,772,507.66
力泰公司	物资采购	2,093,035.02	7,991,976.52
中北机械	物资采购		6,171,623.93
科大机械	物资采购		9,151,282.05
其他关联方	物资采购	22,561,556.41	22,182,949.70
电业公司	供电	280,259,459.87	291,613,563.28
大优化工	供电	45,676.24	
同煤集团	供水	22,196,186.99	36,074,912.47
宏远公司	工程施工	245,569,854.40	255,025,991.03

矿铁建安	工程施工	10,467,269.00	12,924,617.00
宏瑞公司	工程施工	2,891,000.00	
同地宏盛	工程施工	20,231,164.30	
同煤集团	工程施工	3,714,628.00	
白洞煤业	工程施工		2,695,979.47
宏泰公司	工程施工		20,489,633.42
设计院	工程设计	3,913,528.25	3,542,300.00
同煤集团	勘察监理	2,651,030.00	7,890,531.00
监理公司	勘察监理	772,900.00	
其他关联方	工程施工、监理		4,383,100.00
中央机厂	维修等服务	1,644,173.05	47,635,666.96
力泰公司	维修等服务	16,197,941.03	6,687,400.00
同煤集团	维修等服务	45,210,631.27	4,062,038.66
同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维修等服务		1,304,758.46
同力采掘	维修等服务		6,725,982.05
宏远公司	维修等服务		14,147,262.81
宏泰公司	维修等服务	106,829,197.82	75,190,270.00
其他关联方	维修等服务	4,003,976.28	
同煤集团	退休管理	460,000.00	460,000.00
同煤集团	铁路专用线	27,893,776.20	43,564,431.60
同煤集团	矿山救护消防	1,800,000.00	1,800,000.00
通信公司	通讯费	7,430,620.42	7,284,721.24
同煤集团及子公司	其他服务	58,513,691.03	40,905,641.90
合计		1,888,349,690.46	1,935,200,079.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力燃料	煤炭	598,174,365.33	535,719,423.18
经营公司	煤炭	386,515,003.49	159,520,568.57
同煤集团	煤炭	169,121,769.99	306,150,873.57
热电公司	煤炭	75,179,362.06	110,468,566.20
忻州有限	煤炭	52,404,770.50	
朔州矿业	煤炭	32,424,533.69	66,971,864.04
塔山发电	煤炭	20,866,302.22	188,837,568.38
广发化学	煤炭	11,940,575.58	5,754,344.27
永定庄煤业	煤炭	10,658,012.63	9,552,122.87
大同有限	煤炭	5,648,102.56	10,167,104.82
建材公司	煤炭	4,266,666.70	4,088,888.88
雁崖煤业	煤炭	2,961,146.24	2,807,326.92
中央机厂	煤炭	923,076.92	4,509,401.68
宏远公司	煤炭	340,512.81	2,782,905.97
其他关联方	煤炭	14,710,576.89	1,097,607.52
同煤秦发	煤炭		292,618,397.77
朔州有限	煤炭		78,862,989.65
大斗沟煤业	煤炭		7,058,184.96
同忻煤矿	煤炭		2,233,078.63
同煤集团及子公司	多孔砖	7,316,804.00	2,698,373.51
同煤集团	材料销售	67,311,209.49	14,111,554.51
其他关联方	材料销售	330,526.30	1,146,924.05
同忻煤矿	运输劳务	69,660,534.44	90,583,432.80

同煤集团	转供水、暖、电	1,156,323.80	552,872.63
其他关联方	转供水、暖、电	184,806.52	
同忻煤矿	其他劳务	2,004,028.00	6,370,085.42
同煤集团	其他劳务	751,452.40	4,602,618.93
宏泰公司	其他劳务	483,397.26	2,915,704.00
麻家梁煤业	其他劳务		13,787,688.00
塔山发电	其他劳务		8,347,291.60
同拓安装	其他劳务		8,173,508.53
东周窑煤业	其他劳务		4,009,654.00
合计		1,535,333,859.82	1,946,500,925.8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同煤集团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3-4-25	2016-6-30	《资产委托经营协议》《股权委托管理协议》	2,000,000.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09年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订了《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和《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本公司将受托经营同煤集团所属主要煤矿及精煤公司的资产和受托管理同煤集团持有的轩岗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2.44%的股权。本公司按委托协议收取委托管理费 200 万元，协议有效期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协议有效期到期前本公司与同煤集团重新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和《资产委托经营协议》，协议主要条款未发生变化，协议有效期延长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塔山煤矿	大地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0/5/1	2019/4/30	*1	246,437,295.90
塔山煤矿	同煤集团	其他资产托管	2010/1/1	2029/12/31	*2	2,808,500.00
塔山煤矿	雁崖煤业	其他资产托管	2014/1/1	2014/12/31	*3	26,666,666.67
本公司	同煤集团	其他资产托管	2012/1/1	2016/12/31	*4	68,588,225.94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大地公司 2009 年 4 月签订的塔山选煤厂生产运营承包合同规定，承包生产费用根据入洗原煤量与每吨原煤加工费计算，承包期内每吨原煤加工费为 10.30 元，若选煤厂改造增容或电力成本增加，则相应调整承包费用；根据 2010 年 5 月 1 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规定，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相应每吨原煤承包费调整为 11.16 元，2013 年 6 月 28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规定，自 2013 年 4 月 30 日起新增原煤大块车间的准备费每月按 3.9 元/吨原煤结算。

*2 同煤集团污水处理分公司受托经营塔山煤矿所属的塔山污水处理厂，依据 201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同煤集团水处理分公司签订协议约定，一个运营期(年)的运营费用按 329 万元(含税)执行。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与雁崖煤业 2014 年 3 月 15 日签订雁崖扩区井下劳务承包协议，协议规定全年承包费用 3,120.00 万元（含税），不含税金额 2,666.67 万元。

*4 本公司燕子山矿与同煤集团精煤分公司签署《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燕子山选煤厂生产运营费用总承包协议》，协议约定，承包费用按洗出量吨煤 20.72 元确定。

全资子公司出包经营

本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外经贸公司”）签署了《承包经营合同》，将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国贸公司（含下属分、子公司）整体经营权在《承包经营合同》期限内发包给外经贸公司经营。

承包期限：3 年，即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承包方式：公司在承包期限内将国贸公司整体经营权发包给外经贸公司，由外经贸公司承担国贸公司全部的经营管理工作和经营风险。

承包费：年承包费根据国贸公司净资产额参考银行 1 年期贷款利率加风险收益率协商确定，国贸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21 亿元，协商确定的承包费为每年 2,000 万元。在上缴公司约定的承包费后，国贸公司的盈利或亏损全部由外经贸公司享有。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宏泰公司	机器设备	6,387,409.42	4,344,659.29

根据签订的《设备租赁协议》，宏泰公司视生产经营需要，租赁本公司的机器设备，在租赁期间，每个月的租赁费计算方式为：设备原值*（1/7+8%）/12=月度租金（不含税）。其中计算方式中，7 为设备折旧年限，8%为设备管理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同煤集团	房屋	13,593,653.82	13,593,653.82
同煤集团	土地	40,028,500.00	47,120,900.00
同煤集团	土地	24,376,600.00	24,376,600.00
同煤集团	土地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同煤集团	综机设备	6,405,996.00	13,510,344.00
同煤集团	支护用品	14,945,736.84	19,621,114.5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房产租赁协议》、《房产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及《房产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本公司租赁同煤集团房屋，租赁面积 32,489.68 平方米，其中直属矿租赁面积 6,727.37 平方米，按 0.5 元/天计算租金；本公司运销处、本部租赁面积 25762.31 平方米，按 40 元/月计算租金。

依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在原土地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及《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二、三）》确定的租赁面积及金额的基础上，退租计算中心土地及运销处土地使用权，减少本期转出的同家梁矿、四老沟矿土地租赁面积，并依据《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格标准》和参考山西大地评估规划勘测有限公司有关评估报告，按照土地等别对应最低价格标准的比率分别计算确定土地使用权租金，将土地租赁价格从 4,712.09 万元/年调整为 4,002.85 万元/年。租金不含土地使用税，由承租方承担。

本公司之子公司塔山煤矿租赁同煤集团位于大同市南郊区杨家窑村、老窑沟村土地，租赁面积 954,472.37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双方协商，考虑租赁土地总价、使用年限，折算单位面积年租金 25.54 元/平方米，年租金 2,437.66 万元。

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与同煤集团签署《塔山铁路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塔山铁路分公司租赁同煤集团土地，年租金为 1,6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5 年，租赁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1 日。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宇高岭土	2,000.00	2015/1/14	2016/1/13	否
金宇高岭土	1,500.00	2015/9/24	2016/9/23	否
金鼎活性炭	40,000.00	2019/6/29	2020/6/28	否
金鼎活性炭	45,000.00	2020/12/6	2021/12/5	否
矿业公司	25,500.00	2022/8/24	2023/8/23	否

注：2013 年本公司将国贸公司发包给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承包协议约定，国贸公司对外担保需取得本公司同意。2014 年国贸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同煤秦发（珠海）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共计 4.26 亿，该关联担保已经本公司同意。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煤集团	整体资产转让	1,420,538,814.80	

2013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与同煤集团签署《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由公司同煤集团转让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同家梁矿及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四老沟矿整体资产（含负债）（以下简称“本次转让”）。本次转让已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山西省国资委晋国资产权函[2013]507 号《关于对同煤集团收购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同家梁矿和四老沟矿的意见》批准。

本次转让对价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同家梁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及《四老沟矿采矿权评估报告》记载的评估结果之和为基础厘定，最终转让价格以经核准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核准备案的评估结果为 149,535.81 万元。

双方确认，本次资产转让的交割日为 2014 年 1 月 1 日。

另按交易双方的约定，在交易对价之外，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因实现利润等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或因经营亏损等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均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担。双方同意以交割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过渡期间补充审计，并根据以交割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与以评估基准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的差额，确定本公司应该承担或享有的过渡期间损益的具体金额并确定协议双方一方对另外一方的补偿事宜。如两矿以交割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和以评估基准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的差额为正数，则同煤集团应向本公司补偿该等差额；如差额为负数，则由本公司向同煤集团补偿该等差额。

两矿以交割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和以评估基准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的差额为-7,481.93 万元，需由本公司向同煤集团进行补偿，实际同煤集团应支付本公司转让价款为 142,053.88 万元。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4.51	660.40

(7). 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职工子女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小区管理等职工福利相关之服务由同煤集团承担，由于同煤集团下属医院尚未移交给当地政府，本公司职工未参加社会统筹医疗保险，相关义务也暂由同煤集团承担。根据《综合服务协议》，职工福利按每年本公司实发工资*2.6%计算、职工教育服务按每年实发工资*1.5%*70%计算、基本医疗保险按实发工资 6.5%计算，本年共支付 20,982.52 万元。

(2) 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款余额为 13,942.81 万元，无借款。存款利率同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商业银行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本年从财务公司收取存款利息 534.55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2,584,027.19		743,613.44	
	其中：同煤集团	2,584,027.19		743,613.44	
	受同一母公司	737,446,565.86	72,492,892.14	999,318,924.13	65,480,370.92

	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热电公司	279,972,575.23	36,564,945.67	313,663,845.62	24,903,973.44
	塔山发电	191,152,668.87	14,115,266.89	302,879,819.97	18,921,163.53
	电力燃料	114,581,590.78	5,729,079.53	222,187,413.34	9,359,370.67
	朔州有限			48,676,939.80	49,660.58
	同忻煤矿	66,102,471.43	3,305,123.57	43,792,484.59	2,139,624.23
	朔州矿业			39,751,933.84	1,985,944.82
	云冈制气	10,679,769.01	8,349,769.01	10,679,769.01	6,504,769.01
	忻州有限	32,758,821.26	1,637,941.06		
	大同有限	6,608,280.00	330,414.00		
	其他	29,908,809.28	2,176,273.41	17,686,717.96	1,615,864.64
	宏峰农业	5,681,580.00	284,079.00		
	小计	740,030,593.05	72,492,892.14	1,000,062,537.57	65,480,370.92
其他应收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38,284,289.34		14,453,364.80	
	其中：同煤集团	38,284,289.34		14,453,364.8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2,474,159.93	1,598,708.00	22,503,969.96	1,509,548.50
	外经贸	4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	2,474,159.93	1,598,708.00	2,503,969.96	1,509,548.50
	小计	80,758,449.27	1,598,708.00	36,957,334.76	1,509,548.50
预付账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同煤集团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1,990,431.37		102,856,291.81	
	外经贸	21,083,496.30		102,856,291.81	
	宏远公司	6,800,000.00			
	雁崖煤业	4,106,935.07			
	小计	31,990,431.37		102,856,291.81	
合计		852,779,473.69	74,091,600.14	1,139,876,164.14	66,989,919.4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54,558,829.73	44,533,442.25
	其中：同煤集团	54,558,829.73	44,533,442.25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841,248,900.98	712,703,237.93
	其中：宏远公司	208,486,928.04	214,357,770.99

	中央机厂	87,792,547.46	119,688,596.91
	电业公司	87,505,071.96	84,610,317.26
	大地公司	146,320,444.77	48,888,086.74
	雁崖煤业		27,321,782.17
	临汾宏大	89,295,666.09	22,211,163.60
	中北机械	20,992,800.00	21,492,800.00
	金庄煤业	20,536,031.06	20,536,031.06
	建材公司	39,583,601.28	19,058,847.95
	力泰公司	13,451,203.91	19,027,334.91
	矿铁建安	16,367,815.80	16,351,480.50
	科大机械	7,396,852.77	14,996,852.77
	同比机械	27,183,110.00	13,133,600.00
	聚进公司	12,161,663.78	12,648,893.78
	外经贸	9,466,039.49	8,567,322.78
	宏瑞公司	16,192,960.11	8,473,458.36
	科工安全	6,864,162.00	7,892,790.00
	同中电气		4,573,830.00
	设计院	100,000.00	4,168,000.00
	宏泰公司	3,568,962.00	3,728,139.00
	同吉液压	487,411.40	3,416,062.90
	宏盛成美	2,858,198.71	3,360,485.33
	其他	24,637,430.35	14,199,590.92
	小计	895,807,730.71	757,236,680.18
其他应付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258,242,422.07	212,076,530.95
	其中：同煤集团	258,242,422.07	212,076,530.95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780,153.93	8,412,855.56
	其中：通信公司	205,104.50	3,254,950.28
	宏泰公司	1,859,217.36	3,053,615.21
	宏瑞公司	567,556.50	767,556.50
	宏远公司	1,704,816.00	529,559.00
	设计院	2,580,300.00	
	其他	863,159.57	807,174.57
	小计	266,022,576.00	220,489,386.51
预收账款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204,580.00	9,655,953.73
	其中：同煤集团	204,580.00	9,655,953.73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26,517,681.61	8,032,802.15
	其中：经营公司	2,513,501.61	5,406,654.55
	麻家梁煤业		2,619,371.00
	同忻煤矿	2,000,000.00	
	塔山发电		
	其他	4,180.00	6,776.60
	朔州公司	17,000,000.00	
	朔州矿业	5,000,000.00	
小计	26,722,261.61	17,688,755.88	
总计		1,188,552,568.32	995,414,822.57

十二、 股份支付

无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 46,430.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金鼎公司 10 万吨活性炭工程	916,390,948.00	675,104,091.80	241,286,856.20	2015 年
矿业公司一号井基建工程	344,174,264.83	269,061,422.97	75,112,841.86	2015 年
矿业公司选煤厂工程	368,418,553.00	237,031,953.87	131,386,599.13	2015 年
矿业公司金沙苑公寓	130,400,000.00	113,880,000.00	16,520,000.00	2015 年
合计	1,759,383,765.83	1,295,077,468.64	464,306,297.19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T)，本集团就土地、机器设备等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T+1 年	59,494,073.60	358,145,460.82
T+2 年	47,305,773.60	358,145,460.82
T+3 年	35,117,473.60	338,145,460.82
T+3 年以上	25,422,955.20	508,710,116.90
合计	167,340,276.00	1,563,146,499.36

3)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年末，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1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与王福厚分别签订《准格尔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解除合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解除合同》，合同约定王福厚应最迟在 2012 年 12 月 30 日返还大同煤业共计 82,877.77 万元的转让价款，王福厚 2011 年已支付大同煤业 48,000 万元，尚欠 34,877.77 万元未付，为此 2013 年 9 月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王福厚支付转让价款 34,877.77 万元及利息 1,092.43 万元。

2013年10月28日，王福厚向内蒙古准格尔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撤销王福厚与本公司在2011年3月22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解除合同书》，经本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内蒙古准格尔旗人民法院已将该案件移送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审批。

2014年3月12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3]内商初第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王福厚返还本公司股权转让款34,877.7万元、支付公司违约金1,092.43万元。上诉人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上诉人王福厚提起上诉后，经最高人民法院先后两次向其发送《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通知书》，上诉人始终未依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的规定向最高人民法院交纳上诉案件受理费184.03万元。2014年12月13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15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按上诉人王福厚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2、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年末，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无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15年4月1日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议案规定：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额度。发行日期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在中国境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518.9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15 年 4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按照 2014 年度净利润（合并口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99.39 万元的 30%，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7,37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7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4,518.99 万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方可实施。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69,224.39	7.63	73,469,224.39	100		402,766,375.29	27.92	173,238,871.44	43.01	229,527,503.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9,818,676.04	92.37	75,742,297.24	8.51	814,076,378.80	1,039,928,679.83	72.08	50,994,590.26	4.90	988,934,089.57

账龄组合	888,037,548.85	92.19	75,742,297.24	8.53	812,295,251.61	436,094,168.66	30.23	50,994,590.26	11.69	385,099,578.40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	1,781,127.19	0.18			1,781,127.19	603,834,511.17	41.85			603,834,511.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63,287,900.43	/	149,211,521.63	/	814,076,378.80	1,442,695,055.12	/	224,233,461.70	/	1,218,461,593.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大优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340,487.69	19,340,487.69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471,980.95	17,471,980.95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上海捷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64,619.91	13,664,619.91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	8,600,000.00	8,6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河北省燃料经销有限公司等	8,249,283.17	8,249,283.1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大同矿务局兴运公司钢管厂	6,142,852.67	6,142,852.67	100.00	长期挂账未收回
合计	73,469,224.39	73,469,224.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6,905,449.69	42,345,272.48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46,905,449.69	42,345,272.48	5.00
1 至 2 年	5,724,810.56	572,481.06	10.00
2 至 3 年	295,086.35	88,525.91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92,368.93	1,546,184.47	50.00
4 至 5 年	4,150,000.00	3,320,000.00	80.00
5 年以上	27,869,833.32	27,869,833.32	100.00
合计	888,037,548.85	75,742,297.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账龄组合。

本集团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集团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813,480.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3,835,420.1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山西福龙煤化有限公司	60,197,694.63	转让债权
柳林县浩博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6,136,003.67	转让债权
柳林县泰安选煤有限公司	13,085,415.53	转让债权
柳林县昌众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8,949,816.39	转让债权
其他单位	25,466,489.97	收到现金
合计	123,835,420.19	/

其他说明

注 1、山西福龙煤化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为山西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山西联盛”），其应收款为 2012 年交易形成，逾期未收回。山西联盛因债务危机已在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协调下进入战略重组阶段，并于 2014 年 1 月 6 日下发了“关于签署《山西联盛战略重组指引》的通知”。以上债权由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了担保承诺。2013 年本公司根据了解到的债务人和承诺人情况，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 30%。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和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应收山西联盛债权 32,791.52 万元全部转让给国贸公司。国贸公司受让标的债权后，取得同等数额对山西联盛下属企业的债权，有权直接向山西联盛下属企业追索本次转让标的债权的对价。本年已将转让与国贸公司的债权全额收回，坏账准备转回。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01,429,866.7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1.6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0,071,493.3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山西福龙煤化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为山西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山西联盛”），其应收款为 2012 年交易形成，逾期未收回。山西联盛因债务危机已在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协调下进入战略重组阶段，并于 2014 年 1 月 6 日下发了“关于签署《山西联盛战略重组指引》的通知”。以上债权由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了担保承诺。2013 年本公司根据了解到的债务人和承诺人情况，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 30%。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和大同煤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应收山西联盛债权 32,791.52 万元全部转让给国贸公司。国贸公司受让标的债权后，取得同等数额对山西联盛下属企业的债权，有权直接向山西联盛下属企业追索本次转让标的债权的对价。本年已将转让与国贸公司的债权全额收回，坏账准备转回。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604,769.32	43.31	354,604,769.32	100.00	0	354,604,769.32	38.00	284,849,369.32	80.33	69,755,4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2,927,700.35	56.55	3,310,083.65	0.72	459,617,616.70	577,480,153.89	61.87	7,606,873.82	1.32	569,873,280.07
其中: 账龄组合	11,877,425.32	1.45	3,310,083.65	27.87	8567341.67	17,217,697.11	1.84	7,606,873.82	44.18	9,610,823.29
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无风险组合)	451,050,275.03	55.10			451,050,275.03	560,262,456.78	60.03			560,262,456.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9,665.64	0.14	1,179,665.64	100.00	0	1,180,665.64	0.13	1,180,665.64	100.00	
合计	818,712,135.31	/	359,094,518.61	/	459,617,616.70	933,265,588.85	/	293,636,908.78	/	639,628,680.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王福厚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100.00	*1
大同煤矿实业总公司纸坊头煤矿	5,827,769.32	5,827,769.32	100.00	已停止经营，无法收回
合计	354,604,769.32	354,604,769.32	/	/

*1：本公司 2011 年 3 月退出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其股权转让款及本公司对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和准格尔旗华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款一并由王福厚承担，共计 82,877.70 万元，2011 年收回 48,000.00 万元，尚有 34,877.70 万元转让款逾期未收回。

2013 年本公司就王福厚归还所欠股权转让款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起诉，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下达了判决：王福厚全额支付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 34,877.70 万元及违约金 1,092.43 万元。王福厚不服该项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王福厚未在法定期限内缴纳上诉案件受理费，2014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2014）民二终字第 156 号民事裁定书，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但由于王福厚可执行财产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个别认定其坏账准备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82,053.00	379,102.64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582,053.00	379,102.64	5.00
1 至 2 年	1,128,310.60	112,831.06	10.00
2 至 3 年	373,123.95	111,937.19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9,117.09	64,558.55	50.00
4 至 5 年	115,832.34	92,665.87	80.00
5 年以上	2,548,988.34	2,548,988.34	100.00
合计	11,877,425.32	3,310,083.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将应收控股股东款项以及充分了解信用状况的款项划分为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根据对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组合的检查，本集团认为无坏账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266,326.2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08,716.36 元。

(3).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348,777,000.00	348,777,000.00
借款	325,853,948.61	429,362,837.50
往来款	54,775,664.48	57,684,063.12
承包费	40,000,000.00	20,000,000.00
未认证进项税	33,609,821.49	44,747,127.78
港口周转金	10,351,783.78	26,120,606.28
安全抵押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备用金	2,343,916.95	3,573,954.17
合计	818,712,135.31	933,265,588.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福厚	股权投资款	248,777,000.00	3-4 年	30.39	248,777,000.00
王福厚	股权投资款	100,000,000.00	5 年以上	12.21	100,000,000.00
矿业公司	借款本金及利息	15,300,000.00	1 年以内	1.87	
矿业公司	借款本金及利息	274,766,437.50	1 年以上	33.56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44	
大同煤矿集团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费	20,000,000.00	1-2 年	2.44	
金宇高岭土	借款本金及利息	1,191,111.11	1 年以内	0.15	
金宇高岭土	借款本金及利息	34,596,400.00	1 年以上	4.23	
未认证进项税	未认证进项税	33,609,821.49	1 年以内	4.11	
合计	/	748,240,770.10	/	91.40	348,777,0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83,827,230.00		3,383,827,230.00	2,184,157,800.00		2,184,157,8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303,728,117.92		303,728,117.92	237,580,202.27		237,580,202.27
合计	3,687,555,347.92	-	3,687,555,347.92	2,421,738,002.27		2,421,738,002.2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塔山煤矿	1,057,000,000.00	-		1,057,000,000.00		
金宇高岭土	263,157,800.00	-		263,157,800.00		
金鼎活性炭	354,000,000.00	-		354,000,000.00		
矿业公司	510,000,000.00	1,199,669,430.00		1,709,669,430.00		
合计	2,184,157,800.00	1,199,669,430.00	-	3,383,827,23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大同煤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7,580,202.27			66,147,915.65					303,728,117.92	
小计	237,580,202.27			66,147,915.65					303,728,117.92	
合计	237,580,202.27			66,147,915.65					303,728,117.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11,011,992.75	2,868,008,626.28	4,336,039,266.21	4,349,186,451.43
其他业务	184,931,118.30	81,700,871.92	347,110,929.20	235,507,056.53
合计	2,895,943,111.05	2,949,709,498.20	4,683,150,195.41	4,584,693,507.9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057,300.00	1,762,962,9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147,915.65	37,580,202.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87,205,215.65	1,820,543,102.27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253,32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9,769,647.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5,087,531.51	*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621,436.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687,833.18	
合计	1,377,801,236.73	

*1、主要影响因素为本年向母公司同煤集团整体转让四老沟、同家梁矿形成的营业外收入 12.6 亿。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1	-0.73	-0.73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5,580,827.46	2,907,107,382.65	5,298,357,568.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52,008,983.59	510,405,720.00	1,466,214,162.78
应收账款	3,125,765,709.71	1,968,469,646.13	1,354,186,487.96
预付款项	413,254,695.55	183,341,784.95	174,718,798.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161,677.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0,690,393.89	213,399,228.29	168,448,624.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3,036,945.52	515,927,874.92	668,665,408.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513,986.79	36,107,624.31	173,409,572.31
流动资产合计	9,007,851,542.51	6,334,759,261.25	9,307,162,30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575,000.00	511,057,709.18	567,333,959.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0	266,580,202.27	332,728,117.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23,811,227.77	5,585,287,151.73	5,531,406,420.63
在建工程	2,104,026,759.65	3,298,705,006.12	3,669,237,734.71
工程物资	1,318,854.05	53,521.36	53,521.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37,224,994.75	2,673,541,079.29	4,730,231,86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371,235.53	27,373,905.13	21,708,496.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760,103.27	42,173,742.86	33,462,16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8,932,573.03	1,456,380,523.93	461,925,300.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13,020,748.05	13,861,152,841.87	15,348,087,580.48
资产总计	21,520,872,290.56	20,195,912,103.12	24,655,249,881.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5,291,843.50	945,000,000.00	872,5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710,000.00	85,865,400.00	45,283,994.80
应付账款	3,682,979,353.58	3,694,325,252.70	3,355,148,363.21
预收款项	281,021,097.73	71,740,575.25	178,337,251.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9,068,787.18	421,900,869.66	267,735,417.10
应交税费	533,533,059.00	418,339,087.19	298,739,171.92
应付利息	870,808.32	30,000.00	52,068,384.17
应付股利	19,242,024.78	1,205,973,500.03	623,220,300.03
其他应付款	409,461,193.23	620,944,342.21	563,880,085.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128,000,000.00	464,103,100.00	628,364,378.79
其他流动负债	1,980,901.80	19,316,257.14	21,487,270.03
流动负债合计	6,171,159,069.12	7,947,538,384.18	6,906,814,617.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7,000,000.00	865,000,000.00	3,191,422,933.2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00,000,000.00	361,896,900.00	1,012,646,156.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42,524.98	5,907,404.98	3,527,886.90
专项应付款		5,476.6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5,152,334.77	120,934,150.60	88,349,80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3,294,859.75	1,353,743,932.27	5,495,946,786.72
负债合计	7,444,453,928.87	9,301,282,316.45	12,402,761,404.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1,67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1,965,109.35	1,144,550,579.71	1,145,485,32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90,744,782.00	1,740,926,975.08	1,552,399,861.88
盈余公积	879,499,333.64	879,499,333.64	894,398,720.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04,605,382.28	1,883,918,112.83	2,018,012,59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9,280,514,607.27	7,322,595,001.26	7,283,996,510.16
少数股东权益	4,795,903,754.42	3,572,034,785.41	4,968,491,967.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76,418,361.69	10,894,629,786.67	12,252,488,47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1,520,872,290.56	20,195,912,103.12	24,655,249,881.87
总计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有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4 月 29 日